

圓瑛老法師演講集

陳柏如敬題





Handwritten Chinese characters, like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The characters are arranged in a horizontal line and appear to be "中央圖書館藏" (Collection of the Central Library).



求福求慧求生淨土



為人為法為證菩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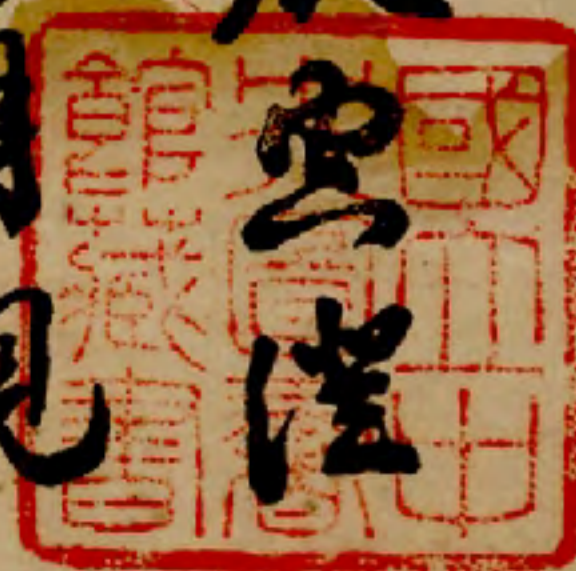
相印實相

隨緣不復

雲散空性

水清自現

因璞自題





220.7
857

圓瑛法師講演錄總目

弟子明暘敬集

觀世音菩薩聖誕	上海圓明講堂	一
念佛法門	蘇州靈岩山寺	七
佛教禪宗	南洋棉蘭佛學社	一五
挽救人心之唯一方法	漢口市商會	一九
和平與慈悲	天津佛教居士林	二六
釋迦佛誕紀念	上海佛教淨業社	二七
佛教與人生	天津佛教功德林	三〇
佛法之精神	南洋新嘉坡工商學校	三三
謝氏宗詞講演	南洋檳榔嶼	四一
歡迎會答詞	南洋吉隆坡	四九
培風學校講演	南洋麻六甲	五三
修身攝心之法	監利縣監獄	六二

國民應盡天職	福州教導團	六五
歡迎會演講	福州功德林講經法會	八五
佛教療養之法	汕頭嶺東佛教會	八九
歡迎大會答詞	北平廣濟寺講經會	九二
佛教與世界之關係	南京仁王護國經法會	九三
放生會演說	北平蓮池放生會	九五
佛教與做人	上海靜安寺星期講座	九九
提倡素食聚餐會	上海功德林蔬食處	一〇六
佛教僧衆訓練班演說	上海玉佛寺	一〇八
佛教學院演講	北平中國佛學院	一一〇
尼衆學院演講	北平中國佛學分院	一一三
世界宗教會演講	上海	一一五
佛教大乘真宗	長沙佛教居士林	一一七
佛教大乘教理行果	廈門大學校	一二八

序言

粵稽阿難結集夏世尊石窟之經迦葉宣流敝如來金剛之口是以西天
梵篋歷千劫而不磨東土宗乘徧十方而橫貫也繇今溯古代有燈傳智
慧辯才多資筏喻維我滬上圓明講堂

圓瑛老法師名高宗匠望重僧伽通經律論之萬言融空假中之三諦書
成貝葉纂述已自等身妙旨法華讚歎燦於蓮舌遠師光統教以圓名近
接真言智緣明定山陬海溼羣思錫杖遙臨斗北天南爭覩金欄勝服
老法師徇紳耆之請為遐邇歡迎或登泰岱而訪燕沽或涉閩江而攀庾
嶺吳山越水遊履頻經鄂渚瀟川扁舟曾泛舉凡壇場建立臺座莊嚴
老法師不離經以說法經以訓常不泥法以談經法無自性顧與其出艱
深奧行之辭徒使望洋興歎奚若闡世俗淺近之理能教頑石點頭然而
世界娑婆人心顛倒迷由誤轉誠與勸俱夫貪於取者慳於與為富不仁

諂於尊者慢於卑相陵以勢挾偏倚之見矯枉過中夫好惡之公習非成
是邪淫以奪人之節其罪報自難言嗜殺以戕物之生其臨終多索命即
因即果天道之常經有悔有慚良心之未泯故謗佛能投於羅索惡業全
消旃陀若放下屠刀善根增長橋陳那儕二十五大士取音聲為圓通觀
自在現三十二化身以愛語相攝受凡茲廣長舌相悉是菩薩心腸輪軌
邁萬里餘程資糧輯廿有六則題曰講演錄紀實云爾歲次丁亥仲夏時
維五月恭逢 老法師慶衍稀齡却酥醅供養之常規納文字流通之請
願 慧山 偕京諸弟子衆釀貲表真競獻朱提謀梓斯篇用垂奕禩在親嘗
法乳者曰如是我聞即引領下風者亦恍聆道要也然手編鉅製脛走遐
方不有序言罔知緣起呶吹劍首舉腔敢儼於維那裏着佛頭噱笑徒胎
於大雅

圓瑛法師講演錄

觀世音菩薩聖誕 上海圓明講堂

觀世音菩薩者大悲經云。此菩薩有不可思議威神之力。已於過去無量劫前成佛。號正法明如來。以大悲願力。為欲安樂一切衆生故。倒駕慈航。復入生死苦海。現菩薩身。隨機赴感。無處不周。千處祈求。千處應。苦海常作渡人舟。

楞嚴經菩薩自述。因地發心。修證之法云。過去恆河沙劫。於時有佛出世。號觀世音如來。我於彼佛。發菩提心。梵語菩提。此言道。即發大道心。上求佛道。下化衆生也。彼佛教我。從聞思修。入三摩地。彼佛教我。從耳根修證。大凡衆生耳根。都是聞出去。聞世間種種音聲。分別好聽。不好聽。而生憎愛之惑。依惑必定造業。依業必定受生死苦報。是為順聞出流。背覺

合塵。循塵流轉。則耳根卽是生死結根也。

彼佛教菩薩。不要聽出去。要聽進去。是為反聞入流。（入法性流）背塵合覺。背世間之聲塵。合本有之覺性。但從聞中提起正智。思察能聽聞者是誰。時時參究修習。是則聞思修三慧具足。念念回光返照。照自己能聽聞之聞性。聞性卽是真心。卽是本人之佛性。佛教其做離塵照性工夫。觀照功深。自可得入三摩地。（梵語三摩地。此言正定。卽是證耳根圓通）則耳根卽是涅槃妙門也。

菩薩證耳根圓通之後。得身口意三輪不思議業。身業能現種種神通。一身現無量身。於無量世界教化衆生。令得返迷歸悟。救度衆生。令其離苦得樂。口業能說種種妙法。或說世間法。或說出世間法。普令信解修持。各得其益。意業能鑒種種機。應以何身得度。卽現何身。應以何法得度。卽說何法。法必契機。自在成就。是為三十二應。入諸國土。故觀世音名號。

徧及十方世界。

菩薩大悲願力。救拔衆生苦惱。十方衆生。受諸苦惱。供養恭敬菩薩。一心稱念菩薩名號。菩薩卽時觀其音聲。尋聲救苦。令得解脫。此娑婆世界。是五濁惡世。苦難最多。菩薩悲心更切。又此界衆生。與菩薩之緣最深。故菩薩常遊娑婆。拔濟羣苦。如法華經普門品云。或諸衆生。受諸苦惱。或遭水火風三災之難。或諸鬼難。或刑戮難。或枷鎖難。或冤賊難。一心稱念菩薩名號。皆得卽時感應。脫離衆難。

或有衆生。多諸貪欲。瞋恚愚癡。畏墮地獄。餓鬼畜生。三途惡報。若能常念觀世音菩薩名號。則以念力對治欲心。仗威神消除業障。便得離貪。以念力降伏瞋機。仗慈風掃除恚熱。便得離瞋。以念力破除癡暗。仗正見滅除邪執。便得離癡。能令衆生化貪瞋癡三毒之心。永斷三途惡因。或衆生無有男女。心生怖畏。年老無人奉事。宗支無人承繼。常念恭敬善

薩。便生福德。智慧之男。端正柔順。衆人愛敬。有相之女。

或衆生持念觀世音菩薩名號。未念現住世間。諸法王子。（卽菩薩之別稱。佛爲法王。菩薩是法王真子。能紹繼佛位故。）恐其功德不勝菩薩。自釋云。我一名號。與彼衆多名號無異。以上是名。十四無畏力。布施衆生。令一切衆生。或遭諸難。或多三毒。或無男女。或持名號。一一皆令離諸怖畏。菩薩又得四種不思議力。第一不思議。能現衆多妙容。能說無邊秘密神咒。或慈。或威。或定。或慧。救護衆生。得大自在。又名觀自在菩薩。今南京毗盧寺十一面觀音。卽能現妙容之一。慈。威。定。慧。諸相具足。巍然屹立。妙應難思。如能恭敬供養。禮拜稱念者。無不蒙益。

第二不思議。菩薩云。故我妙能現一一形。說一一咒。其形其咒。能以無畏。施諸衆生。因德立名。故又稱施無畏菩薩。

第三不思議。菩薩云。由我修習。本妙圓通。清淨本根。所遊世界。皆令衆生。

捨身珍寶求我哀愍。本妙圓通。卽耳相圓通。本妙者。由根性本具。實有妙理。起觀照妙智。以妙智。反聞自己。能聞之聞性。一根既得。反妄歸真。彼六根。一時清淨。一切無着。故能令衆生。捨離貪着。將自身珍寶。施供法華經。無盡意菩薩。聞佛稱揚。觀世音菩薩功德。卽解自己。嚴身衆寶。珠瓔珞。供養。卽其證也。

第四不思議。菩薩能於十方世界。供養諸佛。以種敬田。又能於無量衆生。布施財法。無畏。以種悲田。皆由修證圓通。無作妙力。自在成就。又稱普門示現。神通之力。饒益法界衆生。

觀世音菩薩。現為西方。極樂世界。阿彌陀佛。左輔大菩薩。極樂國中衆生。純是大丈夫相。無有女人。世間多人。以觀世音菩薩。為女身者。非也。世亦有繪畫香山觀世音。魚籃觀世音者。乃是觀世音。示現女身。卽三十二應。應以女人身得度者。卽現女人身之類。如若念觀世音菩薩名。想觀世音。

菩薩像。當觀男身。切莫作女身觀。

觀世音。觀字當讀去聲。乃是智觀之觀。不是眼觀之觀。世人多讀平聲者。錯也。今將菩薩之名。作二種解釋。觀是能觀之智。世音是所觀之境。按楞嚴法華二經解釋。能觀之智是同。所觀之境有別。楞嚴經是約菩薩自己。修證工夫立名。以能觀照之智。不照所聞世間聲塵。但回光返照。照能聞世間音聲者。是誰。即是從聞思修。做禪觀工夫。背塵合覺。旋彼聞聲之妄聞。復歸聞性之真聞。自然得入三摩地。

法華經是約菩薩果上利生妙用立名。以能觀照之智。照見世間衆生。稱念菩薩名號音聲。即時尋聲救苦。令在苦難衆生。稱名得救。或疑菩薩是一。而十方衆生。受苦惱厄難。同時稱名求救者。無量云何。一身能應多求。答曰。此以凡夫情見。衆生力量。測度菩薩境界。難免有疑。而菩薩修成圓通。便得無作妙力。不假作意思量。自在成就。『一身不分而普現。萬

機成應以無違。』不前不後。普感普應。如一月在天。影現衆水。月無映水之意。水有現月之心。自有不期然而然者。菩薩普門示現。亦復如是。菩薩既有如是。不思議神通之力。不思議慈悲之德。一切衆生。應當常念。恭敬供養。不獨可以消災解厄。併可增福開慧。滅妄證真。菩薩利生功德。說不能盡。請看觀音靈感錄。自知菩薩恩逾父母。德被羣生也。

念佛法門

蘇州靈巖山寺

念佛法門。無有何等巧妙奇特。只要深信。切願實行。三種資糧具足。臨命終時。即得彌陀現身接引。往生西方。可以了脫生死。出離三界。乃至速成佛道。吾人既然發心念佛。果能具足三資糧。就可清淨三業。念佛時。念念執持一句佛號。念茲在茲。以一念而止一切妄念。即意業清淨。身口二業。皆隨意業所驅使。意業清淨。則身無妄行。即身業清淨。口稱佛名。即口業清淨。你我既已發心出家。專修念佛法門。欲了生死。必要具足信願行三

資糧如鼎三足闕一不可。非信無以立願。非願無以導行。非行不能證所信。而滿所願也。

我佛釋迦說一卷阿彌陀經。就說此信願行三字經中正宗分。初廣說依正莊嚴以啟信。經云七重欄楯。七重羅網。七重行樹。七寶池。八功德水。七寶樓閣。四色蓮華。天樂鳴空。衆鳥說法。微風吹動寶樹羅網。皆演法音。聞是音者。自然皆生念佛念法念僧之心。此乃依報莊嚴。

舍利弗於汝意云何。下說阿彌陀佛光明無量。壽命及其人民無量無邊。羅漢菩薩其數甚多。衆生生者皆是阿鞞跋致。(此云不退轉地)即初生彼國者亦得圓證三不退。一位不退。二行不退。三念不退。其中補處菩薩甚多。此乃正報莊嚴。廣讚依正莊嚴者。是欲令衆生信有西方極樂。彌陀慈父也。

人持勸應求法主以發願。經云若有衆生聞是法者。應當發願。願生彼國。

此特勸發願者。以信無願為虛信。既信西方彌陀。現在說法。必須發願求生。親覲慈尊。親聞妙法也。

三正示執持名號以立行。

(念佛即是淨行)

經云若有善男子善女人。聞說阿

彌陀佛。執持名號。一日乃至七日。一心不亂。此乃正示持名念佛也。具此三種資糧。往生西方。如操左券。當知往生與否。全憑信願之有無。品位高下。乃在持名之勤惰。故信須深信。願當切願。行貴實行也。

倘修其他法門。難免退墮。因為但仗自力故。若經過時間長遠。環境惡劣。即便退墮。娑婆世界。要修到信心滿足。善根成熟。得決定信。方能不退。而念佛法門。自力之外。更仗佛力加被。佛光時時照燭。又蒙諸佛護念。故得不退。若生極樂。圓證三不退。則永無退緣。任運進修。自可速成佛道。諸位能到此地來住。當然有信心。既具信心。必須發願。欣厭懇切。不可隨隨便便。更因循過日。既言娑婆是苦。就要心心厭惡。願速脫離。既信西方是樂。就

要念念欣慕願早往生。信願既具。就要起行。發起持名念佛之行。一心專持六字洪名。念念相續。無有間斷。行住坐卧。不離一聲佛號。提起能念心。光照着所念佛號。心佛相應。心中惟有佛。佛外更無心。如是念去。自可成事。一心不亂。

若能不住有念。進一步終日念佛。終日無念了。知能念之心。自體本空。所念之佛。了不可得。念到境寂心空。亦不住無念。更進一步。無念而念。能念之心。靈靈不昧。所念之佛。歷歷分明。念而無念。能念之心。心即是佛。不存心相。所念之佛。佛即是心。不存佛相。能所雙忘。心佛一體。此則由持名而達實相。得成理。一心不亂。

念佛之法。當以意根念。莫用意識念。這句說話。只怕有許多懷疑。豈不聞大勢至菩薩云。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入三摩地。(得入念佛三昧)看都攝六根一句。就可證明。念佛是意根念。意根屬心法。以意根之心。繫緣於佛。則諸

根悉皆不動。故得都攝。其念乃淨。以淨念為因。得生淨土為果。故稱為淨土法門。

諸位不要以聰明自命。好高務遠。把念佛法門。認為愚夫愚婦之事。或去參禪。或修其他法門。要知禪宗。雖是最上乘。祇能獨被上根。中下無分。收機不廣。你我自思。是否上根利智。且參禪要破三關。全仗自力。斷惑方得出離三界。三關未破。不能了脫生死。若隔生再來。只怕不能繼續參禪。則前功盡廢。以羅漢尚有隔胎之迷。若一生富貴之家。被境所迷。恐造業更多更大。即不造大惡業。未必還能出家修行。如宋之草堂青禪師。是宗門尊宿。一日見宰相告老回鄉。有種種榮耀。忽起一念羨慕之心。來生即託生曾氏為子。年少登科。官至宰相。為曾魯公。以一生之禪功。換了一個宰相。因官高勢大。容易造業。一言一行。因果攸關。宰相後身。未知輪迴何道。欲了生死實為不易也。

修行要求一生辦到。疾出生死者。惟念佛一法門耳。因念佛仗自己信力。願力。淨行之力。更加彌陀願力。既有自他二力。縱然自力不足。還有佛力。可靠。故曰修行以念佛為穩當。永明大師云。無禪有淨土。萬修萬人去。但得見彌陀。何愁不開悟。

念佛並無別法。祇要死心念去。即便成功。死心者。要將世間一切心。都死得乾乾淨淨。惟有一念念佛心。更無餘心。一心執持彌陀佛號。心不離佛。佛不離心。如雞抱卵。飲食俱廢。若人把母雞拿出。即刻又走進。專望雛雞出壳。時刻不肯放鬆。

又念佛之法。以心光照着佛號。佛號是境。心光是智。以智照境。以境對智。提起全副精神。如貓捕鼠相似。一心專注於鼠。毫無少懈。若能如此。了生脫死必矣。

一切法門。欲了生死。須斷惑業。惟念佛法門。不斷惑業。亦可了脫生死。是

為帶業往生。此乃念佛法門之特色。以全仗佛力之故。蒙佛接引。帶業往生。但帶業往生一事。有許多懷疑者。未斷苦因。安得脫離苦果。昔有國王問那先和尚云。念佛可以帶業往生。是事人所難信。那先曰。大王。大石置水沉否。王曰。必沉。那先曰。要他不沉。其可得乎。王曰。不可。那先曰。若以大石置大船上。何難渡海。直達彼岸。王便領悟。此即仗佛力。故有殊勝之用。世間復有念佛行人。以為自己業障深重。不能往生極樂。但求修修來世。此乃自暴自棄。立錯了願頭也。又汝我念佛。不可以為可以帶業往生。就肆無忌憚。隨便作業。千萬不可存此心。此心即是墮落之因。自當隨緣消舊業。更莫作新愆。

念佛一法。無論上智下愚。乃至勞動工作之人。都可修得。並不妨礙。可謂極方便之法門。昔湖南有一黃打鐵者。心想前世不修。今世苦。今世如若不修。來生更苦。遂請求一僧。教以方便修行之法。可以不礙工作者。方能

辨到。否則無暇。其僧卽教以念佛法門。掣風箱時。可以念佛。打鐵時。亦可念佛。乃至吃飯。睡眠。未睡着時。皆可念佛。黃打鐵一一依教。念過數日。心大歡喜。覺得念佛之法。甚善。平日站在火爐邊。覺得熱。打鐵時。覺得辛苦。一自念佛以來。不知熱。不覺苦。由是更加精進。念了三年。世緣已畢。淨業成就。預知臨終時至。乃剃頭沐浴更衣。依舊打鐵。時至。說偈曰。一釘釘鐺。鐺久鍊成鋼。太平將近。我往西方。一遂念佛一聲。打鐵一槌。卽時立亡。異香滿室。天樂鳴空。彌陀接引往生矣。

汝我既已出家。不事農工各業。每日清閒無事。又已聞悉念佛法門。是具有大善根者。苟不趁此生發心念佛。求出生死。誠不若愚夫愚婦。老實念佛。得生淨土。汝我豈可甘心。令此特殊法門。無上妙寶。為一般愚夫愚婦之所獨得耶。應當大家發起深信。切願實行念佛。求出娑婆。求生極樂。早成佛道。廣度衆生。方不負居住念佛門庭。亦不負自己出家一場。望祈垂

聽則幸甚矣。

佛教禪宗

南洋棉蘭佛學社

禪宗。乃是佛教最上乘之法。釋迦牟尼佛。十九出家。三十成道。說法四十九年。乃謂之教。是傳有言之道。末後靈山會上。拈花示衆。衆皆默然。乃謂之宗。是傳無言之道。惟有摩訶譯為大迦葉尊者。默契心宗。破顏含笑。佛印證之曰。吾有正法眼藏。涅槃妙心。實相無相。微妙法門。付囑摩訶迦葉。迦葉是禪宗第一代祖。由是心心相印。燈燈相傳。傳至二十八代。菩提達摩大師。航海西來。傳佛心印。不立語言文字。教外別傳。即傳此禪宗。宗教二門。即佛教中之差別。教有五乘。宗惟一心。教是有言。宗是無言。如儒書所云。夫子之文章。可得而聞也。夫子之言。性與天道。不可得而聞也。不可得而聞。即無言之道也。

佛教有云。大道本無言。禪宗即無言之大道也。達摩初至中華。於嵩山少

林寺。面壁九年。二祖神光求法。達摩不發一言。神光跪地。積雪齊腰。尚不起立。仍不得初祖一言開示。於是取出戒刀。斷臂求法。以示誠懇。

初祖問曰。仁者斷臂何為。求大師與我安心。初祖伸手云。將心來。與汝安。

二祖即時回光返照。豁然大悟。乃曰。覓心了不可得。初祖云。與汝安心竟。

由是遞代相傳。皆是以心印心。傳至六祖惠能。遂傳青原南嶽二支。後則禪分

五派。曹洞宗。為仰宗。法眼宗。臨濟宗。雲門宗。此敘述禪宗之源流也。

禪宗之奧妙。就是不立語言文字。直指人心。見性成佛。是謂頓教法門。頓

悟頓修。頓證不落窠臼。單提一句話頭。要離心意識。參參到山窮水盡時。

自有出身之路。

參禪方法

參禪以修止觀為下手。止觀功深而得定慧。止觀二字。必須並重。不可偏

廢。若止過於觀。必落昏沉。若觀過於止。必至掉舉。昏沉與掉舉。是二種禪。

病不可不知。參時須調和均等。昏沉則以觀救。掉舉則以止制。

要修止觀。先依靜處。易於攝心。既得其處。次則調身。端身正坐。能跏趺坐。

最好。左脚踏右腿上。再將右脚踏左腿上。若不能。即單盤亦可。以左脚加在右腿上。須要不偏不倚。不俯不仰。

挺起脊樑。頭靠衣領。眼睛打開三分。看自己鼻尖為限。

三則調氣。將身中濁氣徐徐放出。外間空氣漸漸吸入。四則調息。將自己

鼻中出入之息。調得純淨。不急不緩。調至此處。則身氣息已得如法。

五則調心。即是調伏第六意識之妄心。不起思想。分別。不思善。不思惡。不

攀外境。不緣法塵。即所謂萬緣放下一念不生。此即是用止字工夫。

其心得止。當用觀照。不是徒然空坐。若是靜坐而不觀照。猶如夜境寂靜。

而無月光。故必須從止起觀。觀字去聲。不是以眼觀看。乃是用智照觀察。

離却心意識。完全不用單提一句話頭。驀直參去。

參時。即用本覺理體起一段始覺智光。照着那一個話頭。何謂話頭。如參

父母未生以前。如何是我本來面目。如參萬法歸一。一歸何處。如參念佛是誰。隨汝歡喜。那一句。即參那一句。提起一句話頭。反覆參究。一段心光。即照這句話頭。起疑情。如何是歸。何處是誰。即是疑情。只許疑。不許解。解即過生。即所謂行起解絕。不容擬議思量。

參禪是用智。不用識。識有分別。智無分別。若有分別。則妄心生。則不能止。非智別無能觀。故參禪者。要着一句話頭。看話頭。即是方法。

一句話頭。看得好。疑情纔提得起。疑情提得起。妄想纔斬得斷。以疑情制服妄想。即是堵截。第六識不許行動。疑情妄想不能並立。喻如明暗。

參禪最重疑情。未曾親見本來面目。總是疑去。如何是我本來面目。大疑。大悟。小疑。小悟。不疑。不悟。一句話頭。一段疑情。要綿綿密密。不可放鬆。將平時所用的第六意識。活的要打的死。古語云。打得妄想死。方許法身活。

真參禪的人。參得如癡如醉。行不知行。坐不知坐。視而不見。聽而不聞。這

纔是工夫相應。一直參到水盡山窮。便有轉身時節。所謂水到渠成。瓜熟蒂落。參之者。必宜耐煩。未可以速求功效。

止即是寂。觀即是照。止觀雙行。寂照並運。如鳥兩翼。如車兩輪。務宜均等。須知參禪。絕對不用意識。意識是禪定之生冤家。楞嚴經阿難請定。佛未與說定之先。即破除意識。不獨破除惡念。乃至所有勝善功能。亦復破盡。無餘。即不用意識之明證也。

意識亦有惺寂。即共寂照相彷彿。不可不察。古德有云。寂寂惺惺是。無記即意之寂寂寂寂非。惺惺照寂寂是。妄想惺惺非。此偈是教人回光返照。照

澈心源。寂而常照。照而常寂。寂照功成。定慧具足。

挽救人心之惟一方法 漢口市商會

茫茫世界。幾成一大戰場。莽莽人羣。盡罹無邊浩劫。回視歐洲一役。中國頻年。足以證之。若究此等之原因。都由民智日開。物質之文明日形進步。

殺具之製造日見靈巧。水陸空三處。無不殫精竭思。以求殺具之殊勝。其始則後堂鎗也。野山炮也。其繼則機關鎗也。開花炮也。毒烟炮也。此皆陸地之殺具。魚雷也。戰艦也。潛水艇也。此皆水中之殺具。飛機也。炸彈也。此皆空中之殺具。以上三者。如孟子所謂。矢人惟恐不傷人。但求戰爭之勝利。不顧人道之傷殘。是以老子黜智尚朴。佛氏戒殺行慈。皆所以杜殺機而弭禍患也。而今人心日形險惡。世道愈入旋渦。若不急圖挽救之方。竟成一大苦海。凡關世道人心者。莫不疾首痛心。力求和平之幸福也。圖瑛雖居方外。實不同佛教中一班小乘學者。但抱出世主義。置世道人心於不顧也。而我則研究佛教。垂三十年。諦觀佛之宗旨。以宏法為家務。利生為天職。

佛教專重入世。而非競尚出世。經云。我不入地獄。誰入地獄。請試味其語。但能有利於衆生。則雖鎊湯爐炭。亦所不避。要必入世功圓。方是出世事。

畢。曠觀今世人慾橫流。殺機徧伏。畢竟從何挽救起。曰必以挽救人心為前提。人心是造殺具之兵工廠。人心是統士卒之總指揮。若能挽之使歸正軌。重公理而不重強權。重人道而不重武力。則殺機自息。殺劫潛消矣。或曰挽救人心。有何方法。答曰必以提倡佛教為惟一方法。何以故。佛教以戒定慧三無漏學。不漏落於生死。對治人心貪瞋癡三不善根。貪瞋癡是人心之病。戒定慧是佛法之藥。以此法藥對治心病。法藥既到。心病自除。

戒者止惡生善義。定者制動歸靜義。慧者破迷發覺義。其對治之法。試言如下。若人起一念貪心。或貪財利。或貪姿色。或貪官職。或貪田產。而欲達到其所貪之目的。則必逞其心思。用其伎倆。難免踰越乎道德之正軌。倘有人剝奪其所貪之財。拂逆其所貪之色。妨礙其所貪之爵。侵佔其所貪之產。則瞋怒之心。勃然而起。權力愈大者。惡業愈熾。那管夫人道主義。此

則因貪起瞋。貪瞋既具。智慧昏迷。全是愚癡黑暗用事。名為三毒。而能毒害衆生。受無量苦。亦名三不善根。佛教則教人持戒修身。斷惡行善。不可縱心恣意。妄生貪愛。貪愛為因。生死為果。一切諸苦。由之而生。故佛教人先斷貪愛。而除病根。衆生果能持戒清淨。則貪瞋癡三毒自息。身不行惡事。口不道惡言。意不起惡念。心地廓爾。寂然安靜。是謂由戒生定。靜極光通達。寂照含虛空。却來觀世間。猶如夢中事。是謂因定發慧。

問。世間諸事。何以如夢。答。世間諸事。本非實有。皆因衆生迷惑夢心。妄執實有。故名不覺之衆生。如世間夢境本虛。夢中人無不妄執為實。見金錢而欲取。遇玉貌而欲戀。求升官職。求增田產。癡迷不悟。及至醒時。始識本空。人生亦復如是。一夕之夢為小夢。一生之夢為大夢。全世界乃是一個大夢場。諸葛武侯曰。大夢誰先覺。仔細看來。惟佛一人。堪稱大覺。而說戒定慧三學。即欲普覺衆生之迷夢也。

戒者。乃為定慧之基。亦是道德之本。有戒則衆善具。無戒則諸惡生。不僅出家人要持戒。即宰官人民。亦當持戒。古來百官受位時。先要受菩薩十戒。庶可守德防非。利益民衆。又社會人。皆要受持。即據社會人之心理而論。無不敬重善人。厭憎惡人。果能持戒。則置身社會之中。自必遇惡行善。為人所敬重也。試觀佛所說五戒。不獨出家大小兩乘受之。即在家男女二衆。亦皆受之。

一殺戒。殺生之事。首宜戒止。不可殺生害命。蠢動含靈。皆有佛性。昆蟲之屬。尚不敢害。況同類人道乎。舉世能持此戒。則一切殺具。皆歸無用矣。二盜戒。偷盜之事。亦宜戒止。不可偷盜財物。一針一草。不與不取。微細之物。尚且如是。況劫盜財寶乎。舉世能持此戒。則道不拾遺。夜不閉戶矣。三邪淫戒。邪淫之事。更宜戒止。不可邪淫婦女。他人婦女。他所守護。出言調誘。尚屬不可。況共行姦宿乎。舉世能持此戒。則法庭可省許多案牘矣。

四妄語戒。妄語之事亦當戒止。不可虛妄出言。見則言。見聞則言。聞細故之事。都要真實。況重大關係乎。舉世能持此戒。則信用具足。不須契約矣。五飲酒戒。飲酒之事亦當戒止。不可沽飲美酒。酒雖非葷。而能迷性。是起罪因緣。痛戒沽唇。況儘量而飲乎。舉世能持此戒。則乘醉惹禍。自無其人矣。

此五戒即佛氏人天乘中說人乘教。人道以五戒為因。五戒全缺。不得人身。持戒之男。名優婆塞。梵語也。譯為近事男。既已受戒。可以近事三寶。故女名優婆夷。譯為近事女。若全持五戒。為滿分戒。生在人中。富貴雙全。福樂具足。若持四戒。為多分戒。生在人中。亦是上流人物。福樂稍減。美中不足。若持三戒。為半分戒。生在人中。乃是中流人物。不苦不樂。若持二戒。為少分戒。生在人中。善根淺薄。苦多樂少。若持一戒。為一分戒。生在人中。雖得為人。愚癡下劣。頑鈍莫化。多做惡行。必至墮落。

又佛氏五戒。即儒家之五常。二者相較。若合符節。不殺仁也。不盜義也。不邪淫禮也。不妄語信也。不飲酒智也。酒能迷性。不飲則不迷。不迷自然是智。仁義禮智信五者。舉世所羣認為綱常之教。倫理之學。實足以輔世導民。又不獨佛氏與人說戒。孔子於五常之外。亦嘗與人說戒。子曰。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此孔子授人以平常日用之戒。凡眼耳身口。諸根對境時。難免被境所轉。故戒之曰。對於非禮之事。不可視聽言動也。又曰。血氣未定。戒之在色。血氣方剛。戒之在鬪。血氣既衰。戒之在得。此孔子授人以終身涉世之戒。其中亦寓佛教斷除貪瞋癡之意。戒色除癡迷。戒鬪除瞋恨。戒得除貪婪。兩者和融。雖然如是。究竟佛氏之戒。重在攝心。此心字。指第六意識。分別妄心。大凡犯戒。都緣第六意識。分別好醜。而起愛憎。自作諸業。攝心者。則收攝妄心。不容分別。分別不起。愛憎自無。種種惡業。何自而生。故楞嚴經亦云。攝心為戒。因戒生定。因定發慧。當知

攝心二字。具足戒定慧三無漏學。斷除貪瞋癡三不善根。此二字。即能挽救人心。維持世道。故我敢大聲疾呼曰。有欲挽救人心。必以提倡佛教為惟一方法。

和平與慈悲 天津佛教居士林

佛教流行。其隱顯盛衰之迹。必視國體為轉移。國體專制。而與教旨相乖。國體和平。而與教旨相合。和平之義。即佛教平等慈悲之道。人民既趨向於和平。則教藉政而益顯。然人民未臻和平程度。則政必藉教以相成。何以故。欲期世界和平。宜培社會道德。欲培社會道德。應尚佛教慈悲。不存人我情見。生佛等觀。冤親一相。乃是和平之根本。儒云。本立而道生。假使國民之心理。未有慈悲之觀念。人我熾然。爭競紛起。不獨無以致和平。抑亦無以杜殺伐。欲殺機止息。爭競潛銷。必以慈悲化民。方可臻無為之郅治。孔子有言。吾聞西方有大聖人。不治而不亂。不言而自信。不化而自行。

蕩蕩乎。民無能名焉。斯即慈悲之化。深入人心。故使無為之治。遂見於世。而我中華民國。果能崇尚佛教。慈悲之道。廣宣流布。使民日熏日習。自可日趨於道德。故曰政必藉教以相成。是知愛教。即所以愛國也。

釋迦佛誕紀念 上海佛教淨業社

今日夏歷四月初八日。是釋迦牟尼佛降生二千九百五十八年。聖誕良辰。今日開演說會。乃將紀念二字。分作三部。一紀念佛恩。二紀念佛道。三紀念佛德。

(一)紀念佛恩者。佛在因地。即發大願。願求佛道。度脫苦衆生。故迨功圓果滿。說法度生。垂教天下。如大夜之明燈。重病之良藥。苦海之慈航。何謂大夜明燈。衆生無明深厚。障蔽心光。如在大夜黑暗之中。全無正大光明之行。世界機關團體。有非法之行為者。目之黑暗機關。唯佛教學說。啟人解悟。能破無明之黑暗。故喻如大夜之明燈。何謂重病良藥。衆生我執堅

固障無我理如染重病一般。全無安樂之狀態。故世人妄認四大之身為我。求我的衣食。求我之財產。求我的眷屬。半生碌碌。備受辛苦。若遇逆境。苦惱逼迫。無異重病。惟佛教發明諸法。本無我。這個軀壳。乃是地水火風。四大合成。不要妄執為他吃苦。這等學說。就是起重惡病之良藥。何謂苦海。慈航。衆生生死纏縛。輪迴諸趣。頭出頭沒。不得出離。為墮苦海。故世人受老病死苦。煎迫之時。每每呼人救我救我。如溺水求救相似。惟佛教教人斷除貪愛。眼耳鼻舌身意六根。對色聲香味觸法六塵之境。不起貪愛之惑。惑既不起。業則不生。生死之因既斷。生死之果自離。如世間既無種子之因。種下地去。那裏有所生之果呢。即此教人斷除貪愛之法。就是度生死苦海之慈航。佛有如是之恩。故當紀念。

(二) 紀念佛道。紀念佛道者。念佛所證無上菩提之道。清淨圓滿。一真無為。蓋佛之所證。即是我們人之所具。大地衆生。個個是佛。佛道未嘗欠缺。

絲毫。祇因迷真執妄。妄起分別。埋沒於塵勞煩惱之中。猶幸雖迷不失。蓋佛道不離衆生日用中。儒教有云。道不遠人。禪宗有云。時時佛出世。念念佛成道。當年釋迦佛。從摩耶夫人右脅降生。我們時時有佛。從六根降生。眼見色時。佛從眼根生。耳聞聲時。佛從耳根生。鼻嗅香時。佛從鼻根生。舌談論時。佛出舌根生。身穿衣時。佛從身根生。意知法時。佛從意根生。正當根境相對。如鏡照像。智照分明。不起分別。念念復本心源。卽是念念佛成道。人能不昧本具佛性。卽是紀念佛道。

(三) 紀念佛德者。念佛慈悲平等。普度衆生。不分同類異類。一視同仁。慈者與衆生之樂。悲者拔衆生之苦。平等而普濟之。較之人類博愛範圍。更見廣大。若定限人類。但只愛人。而不愛物。則其愛不博。亦不平等。惟佛德無私。佛智究竟。了知十類衆生。皆具有如來智慧德相。不但同類可不傷殘。卽異類尤宜憐潤。不可以強欺弱。橫殺衆生。自取果報。人能推此慈悲。

兩字。以覺世導民。使人人。都存慈悲之觀念。都存慈悲之事實。自可挽回劫運。成就清淨莊嚴之世界矣。圓瑛甚願社會人人能紀念佛恩。佛道。佛德。是真紀念也。

佛教與人生 天津佛教功德林

諸位。今天講題是佛教與人生。先講佛教。然後再講人生。佛教即是佛之教法。佛是何許人。乃是大覺悟之人。覺悟宇宙人生真理。乃至澈底覺悟一心本源之理體。在過去二千九百六十五年時。降生於中印度迦維衛國。為皇太子。具偉大之人格。犧牲王位尊榮。發心入山修道。打破一切環境。解除人生痛苦。十九歲出家。三十歲成佛。名為釋迦牟尼佛。釋迦二字。譯能仁。牟尼二字。譯寂默。當佛未出家時。觀見世間老病死苦。遂生感觸。欲求一解決老病死苦之方法。而為人類解除人生之痛苦。此種發心。即是孫總理所說三種仁。謂佛教為救世之仁。佛能之故曰能仁。

佛既出家之後。在雪山苦行六年。寂靜宴然。參究人生真理。安坐不動。靜極光通。因定發慧。默契無言大道。故曰寂默。又佛字覺義。覺則為佛。不覺即是衆生。不覺就是迷。佛與衆生。乃在一心迷悟之分。衆生雖迷。佛性本具。故佛成道時。說大地衆生。具有如來智慧德相。祇因妄想執着。不能證得。猶如古鏡。本具光明。祇因塵垢障蔽。不能發現。人人若肯擦磨心鏡。個個都可作佛。而釋迦是已成之佛。教者我佛教化衆生之學說。綜四十九年所說。不出為戒定慧三種。無漏學說。所謂攝心為戒。由戒生定。因定發慧。此戒定慧三種。即是改造人生的方法。其宗旨純粹。義理淵博。能指迷啟悟。有益人生。故得成為佛教。現在佛教講畢。接講人生。人生不出因果二字。由因果中間。含有善惡苦樂。身心生死八字。而因果實為人生之主要。善惡苦樂。身心生死。隨之轉變。人生無非依因感果。無因必不成果。譬如世間無有種子。那得結實。必先種其因。然後收其果。人生之

定理亦復如是。任從那種學說。不能推翻因果。若撥無因果。卽是外道論議。世間邪說。違背正理。

按佛教以惑業為因。苦報為果。惑卽迷惑。如貪瞋癡等心。業卽依貪等所造之業。如殺盜淫等。此惑業二者為因。依業因必定招感苦果。今試舉一例。若有一人。存貪財之迷惑心。不了愛財須當取之有道。必定依着貪財之第六意識而指揮眼根。去看那裏有財。再指揮身根。去竊取。或搶劫。此卽依惑造業因也。若被人發覺。報告政府。被捕治罪。而受苦報。果也。此卽人生不出因果之明證。上約苦因苦果。而論人生。若善因善果。可以類推。更有進者。此約現世因果論。尚有隔世因果。不可不知。試問我們現前身心。卽是人生果報。畢竟因從何來。若謂從父精母血。結合所成。此卽不明人生之來源。要知我此身心之苦果。乃從前世惑業之苦因。所受之報。由夙生自己業緣。與父緣母緣。三緣和合。而得受生。非僅父母精血

而已。若是執精血所成。世間許多無子之人。豈無精血耶。以此推究自明。更復當知人生苦樂窮通。壽夭得失。並非有那個可以主宰。完全由自己業因使然。楞嚴經云。循業發現是也。若明此理。對人生之境遇。可以隨緣而安。對人生行為。自能謹慎。集中一種心力。造成一種殊勝業力。招感將來殊勝之人生樂果。自是可能之事。完矣。倘有疏忽之處。惟希見諒。

佛法之精神

南洋新嘉坡工商學校

今日承蒙諸君過愛。開會歡迎。圓瑛自愧。德薄才庸。實不敢當。惟是大家有緣。一堂聚會。很是一種良好機會。可作一番佛教之討論。

夫佛教應行討論之點。不一而足。今天不妨把佛教是消極不是消極。是厭世不是厭世。這問題先來解決。這個問題解決之後。即能解釋世人種種之誤會。因世人多以佛教為消極。為厭世。不生信仰。故印度為佛教之祖國。流傳二千餘年。現在幾乎無有佛教。即東流中國。千有餘載。而今猶

未普及。究其原因。不出三種。一、佛教經書義理深奧。未易領解。由難解故。人多不看。所以不知佛教之精華與佛教之利益。二、佛教徒輩。不事宣傳。即有一二窮經明理之士。亦多蘊匱而藏。不行法施。所以世人少聞佛法。聞既不聞。信仰何自而生。三、法門廣大。龍蛇混雜。凡聖交參。賢善之士。遁迹山林。韜光匿采。人多不見。不肖之流。偏在社會。出頭露角。人多輕慢。因不信僧界。併不信佛教。有此三種原因。故佛教不得昌明於世界。現因物質文明之失敗。哲學進步之趨勢。人心漸漸趨向於佛教。其間更有許多。仍以佛教為消極。為厭世。而觀望不前者。圓瑛少安儒業。冠入空門。研究教典。垂三十年。深信佛教。實在是積極的。不是消極的。不是厭世。敢大聲疾呼。而告於我僑胞。試分三部討論。

一、就佛教本身而論。釋迦降生中印度。為淨飯王太子。因觀老病死。苦大生感觸。人生斯世。而有如是三事。無論何人。皆不能免。即發勝心。欲求一

種方法。解脫衆苦。如是可見最初發心。卽是為衆。不是為己。至十九歲出家。捨皇宮樂。棄輪王位。難捨能捨。學比丘法。修頭陀行。難行能行。着敝垢衣。行平等乞。循方乞食。難忍能忍。乃至坐菩提樹下。發廣大誓。謂「一不成佛道。不起此座」。此皆大精進。大勇猛。其中具四宏誓願。誓度無邊之衆生。誓斷無盡之煩惱。誓學無量之法門。誓成無上之佛道。此種宏願。完全是積極的。救世的。不可以其出家。遂謂為消極厭世。譬如世界學者要學一種學術。研究多年。放棄諸事。對其放棄方面觀之。似近消極。對其研究方面觀之。正是積極。其目的在於犧牲個人利益羣衆。待學成之後。將其所得學術。貢獻世界。利樂衆生。佛亦如是。豈可謂為消極厭世者乎。

二、就佛之字義而論。梵語「佛陀」。一華譯「覺者」。一乃是大覺悟之人。覺悟一切諸法。無所不知。無所不識。對宇宙人生二者論之。覺悟茫茫世間。芸芸衆生。無非業感世界。乃衆生同業所感。共同依止。同得受用。衆生卽

個人別業所感。苦樂果報。各別不同。細分之。同業之中。亦有別業。別業之中。亦有同業。一一皆由迷惑妄心所造。依惑造業。依業受報。世界之與衆生。皆屬果報。世界為依報。衆生依止。衆生為正報。正受苦樂。逆推之。果報由於業力。業力由於妄惑。妄惑不出衆生之心。華嚴經云。一應觀法界性。一切惟心造。一如是。則可證明世界。皆是衆生業力造成。譬如世人。欲造一座房屋。亦皆由其心力。欲造幾層。便成幾層。則以小例大。心造世界。決定無疑。

試問。而今世界。是何世界。是不是人慾橫流之世界。是不是修羅爭鬪之世界。此種世界。皆由衆生貪瞋癡慢嫉妬種種惡心造成。這種惡現象。人心日積日漓。世道愈趨愈下。我愛羣愛國之同胞。無一不抱救世之思想。亦有一般人。欲以鎗砲為救世之具。思藉武力創造和平。此乃夢想顛倒。以殺伐因求和平。果斷不能的。現欲救世。如灸病者。須得其穴。在愚見看。

來有欲挽回世道。必定救正人心。果欲救正人心。惟有宏揚佛教。此非圓瑛身為佛教徒。偏于佞佛也。因我佛自己覺悟一切世界。都由心造。衆生以清淨心。造成清淨世界。以惡濁心。造成惡濁世界。故自覺之後。而行覺他。說法四十九年。說出種種法藥。救治衆生惡濁之心病。

今但舉「無我觀」之法藥。對治衆生「我執」之心病。先覺此身。乃四大地大。水大。火大。風大。和合而有。離却四大。無我可得。千萬不可認作實我。而起貪。瞋。癡。慢。嫉。妬。等心。世界上人。個個能修「無我觀」。能將這個「我執」打得破。則貪等諸惡濁心。自然息滅。惡濁心滅。清淨心生。不難轉惡濁世界。而成清淨世界。佛欲喚醒世界衆生。共嘗法藥。祛除心病。經歷五時。循循善誘。自覺覺他。歷久不倦。豈可謂非積極者乎。

三。就佛之宗旨而論。佛以慈悲為本。慈者。與一切衆生之樂。悲者。拔一切衆生之苦。衆生未出輪迴。備受諸苦煎迫。如來因興無緣大慈。無緣者。

無所不緣。運同體大悲。為說諸法。普令離苦得樂。而如來慈悲。視大地
 衆生。皆如一子。冤親平等。一視同仁。不生分別。如是看來。則如來慈悲。更
 有過於父母。父母慈悲。止於現世。如來度生。若衆生此世不受教。不得度。
 來世仍欲度之。必令離苦得樂。方慰其心。又世之父母。若生多子。則心有
 分別。愛有厚薄。而如來則盡大地衆生。皆如一子。無不普救。普護。不獨法
 施救護。倘若應以身命布施。而得救護者。亦欣然布施。而救護之。又不獨
 對同類之人如是。乃至異類之衆生。無不如是。

佛教有云。一我不入地獄。誰入地獄。一又菩薩救度衆生。常向異類中行。

即變畜生等

試舉釋迦過去行菩薩道。有一世憐憫畜生。恆遭殘殺。食噉之。

苦。有欲救護。乃變作鹿王。管五百鹿衆。彼時提婆達多。佛之堂弟亦作鹿王。

亦管五百鹿衆。一日國王起兵圍獵。將那座大山重重圍繞。時釋迦鹿王。

念衆生命在頃刻。即思救護。乃語鄰羣鹿王言。一汝我當為衆生而作救

護。同向大王請願。求其解圍。自後。汝我每日輪流進貢一鹿。與王食之。一商量已訖。即詣王所。能作人言。謂一小鹿。今日為衆請願。求王解圍。王若行獵。食必不及。一二日其肉必腐。其味必變。不如不獵。小鹿願每日進貢一鹿。與王充饒。恆得食鮮。永不斷絕。一王見鹿。知請願。又能作人語。心大奇之。乃許。後二羣鹿。每日輪派一鹿進貢。一日鄰羣鹿王。派一母鹿進貢。而母鹿腹孕小鹿。三日可生。乃與王求請。先派他鹿。待其子生。乃往進貢。王不許。而母鹿知釋迦鹿王有道。乃往求之。具訴其情。釋迦鹿王。意想若派他鹿代死。心必不甘。誰願先死。若不允其請。則辜負所求。即以自身代往就死。既到王所。王問。何以自來。乃將其事。一一告白於王。王聞之。大生慚愧。何以人而不如獸乎。即說偈曰。一汝是鹿頭人。我是人頭鹿。我從今日後。不食衆生肉。一遣鹿還山。王自此持齋。禁止全國。不許畋獵。由其捨一己之身命。救護無量衆生之身命。消弭無量衆生之殺業。佛教救護衆

生。乃至捨頭目腦髓。而不吝惜。豈可謂非積極救世者乎。

總上而論。佛教既是積極救世的。則與社會國家。均有密切之關係。凡抱愛羣愛國思想家。皆當極力提倡。極力研究。極力宣傳。但得佛教慈悲之旨。而能普及。自可弭殺機於無形。化戰器為無用。汝也存慈悲之心。我也存慈悲之心。個個皆存慈悲之心。則世界全無苦境。盡成樂觀。豈不是不求和平。而自得和平耶。圓瑛欲學佛教慈悲之道。所以前在甯波倡辦佛教孤兒院。迄今九週紀念。前歲。又同本坡轉道和尚。及其師弟轉物三人。發願重興泉州開元寺。創辦開元慈兒院。教養兼施。定額一百二十名。已歷一載。自愧不能與一切衆生之樂。拔一切衆生之苦。對此少數至窮苦而無告之孤兒。應盡佛子之天職。與以教養之樂。拔其飢寒之苦。此次來南洋。也是代為孤兒請願。籌集基金。今日。迺蒙諸君開會歡迎。慚愧交併。不善言詞。統希指教。

謝氏宗祠講演 南洋檳榔嶼

- 一、平等慈悲
- 二、國民道德
- 三、破除迷信

今日。忝承謝自友家長。相邀演說。先說第一題平等慈悲。圓瑛生長福州。幼安儒業。冠入佛門。研究教理。二十餘年。孜孜不倦。乃知佛教宗旨純粹。久為東西各國。哲學界所公認。理趣圓融。超過西域。九十六種外道之上。範圍廣大。現世他種宗教。所不能及。何以迥超獨勝呢。即因其平等慈悲。故也。何謂平等。法界一相。離諸差別。凡聖一如。事理無二。凡即六凡法界。亦名六道。乃三界之內。天法界。人法界。阿修羅法界。地獄法界。餓鬼法界。畜生法界。聖即四聖。乃三界之外。佛法界。菩薩法界。辟支佛法界。阿羅漢法界。今言其事。則有十界。若究其理。不出一心。依一心之理。而成十界之事。事事得理成。如依真金。鑄成佛像。菩薩像。乃至第十畜生像。皆依理成事也。會十界之事。不出一心之理。理由事顯。如指一二金像。無不是金。此就

事顯理也。佛像與一切衆生像。價值平等。在聖不增。在凡不減。是謂凡聖一如。理事不二。無有差別。

華嚴經云。心佛及衆生。是三無差別。名相雖復有三。理體本來是一。何以故。十界不出一心故。佛界心也。衆生界亦心也。心為十法界大總相門。生佛不二。祇因迷悟攸分。故有聖凡之別。迷此心者。是謂不覺。亦謂無明。亦稱為惑。依惑作業。依業受報。乃為衆生。悟此心者。是謂始覺。由始覺漸漸覺至心源。本覺出纏。乃名為佛。佛即覺也。妄窮惑盡。究竟槃涅。譯云不生不滅。然衆生雖迷。所具本覺之性。與諸佛所證圓覺之性。無二無別。故曰心佛衆生。三無差別。平等平等。

問衆生既與佛無二無別。何以不成佛。不能同佛作用。答曰。性德雖同。修德有異。諸佛衆生。譬如二面銅鏡。各各本具光明。諸佛修德有功。性德方顯。如銅鏡久經磨煉。垢盡明生。大光普照。衆生修德無功。性德不顯。如銅

鏡塵垢積蔽不肯磨煉。所有光明悉皆隱沒。此種義理是迷悟之分。不可說衆生不是佛。亦不說衆生不能成佛。人人有心。人人皆當作佛。如塵垢之鏡。不可說沒有光明。亦不可說不能照了。若肯加功磨之。自可與佛一鏡。同其光明。同其照用。此種義理。即是聖凡平等。

諸佛菩薩。悟此平等之理。大發慈悲之心。慈者與樂。悲者拔苦。乃起慧照。觀察觀見一切衆生。與我本來同體。我今已成正果。得大解脫。衆生尚在。凡夫久受纏縛。由是運同體。大慈大悲之心。視大地衆生。猶如一己。衆生之苦。卽己之苦。廣行方便。種種救濟。隨機施化。應病與藥。以布施愛語。利行同事。四攝之法。拔其苦惱。普令一切衆生。各各離苦得樂。此種慈悲。非他宗教。博施濟衆。博愛同胞。所可同日語也。以博施博愛。雖無國界之分。以其但能及于同類。不能及于異類。佛教慈悲。範圍廣大。如金剛經云。若卵生。若胎生。若濕生。若化生。乃至若非有想。若非無想。我皆令入。無餘涅槃。

樂而滅度之。普度衆生。齊成佛道。不令一人獨得滅度。所行慈悲之心。不背平等之理。

現今世界國家。本此佛理而立政體。曰平等。一、種族平等。而無貴賤之分。二、政治平等。而祛專制之法。三、上下平等。各有被選之權。究之。未至心理平等。難免弱肉強食。仍伏無限殺機。豈能成慈悲之政化。達和平之目的哉。若欲達其目的。必宜提倡佛教真理。救正社會人心。培養國民道德。方可。

第二國民道德——道德二字。為國民根本。所應注重。古德有云。尊莫尊乎道。貴莫貴乎德。道德若存。雖匹夫匹婦。皆敬之。道德若亡。雖王者。人皆惡之。夏桀商紂。古之帝王也。今比人為桀紂。則人怒。何以故。以其無道也。伯夷叔齊。古之餓夫也。若讚人為夷齊。則人喜。何以故。以其有德也。是知道德。足以尊重者信矣。

今欲增進國民道德。先宜救正社會心理。欲正社會心理。須假佛教學說。因佛法有導民救世之真理。與社會國家有密切之關係。非余學佛偏佞於佛也。即儒書有云。西方有大聖人。不治而不亂。不言而自信。不化而自行。蕩蕩乎。民無能名焉。何以能有如是。無為之治化。因佛勤修戒定慧。息滅貪瞋癡。為世間模範。為人民導師。有以致之也。

戒定慧三學是藥。貪瞋癡三毒是病。由於我法二執。眾生於無我無法之中。妄認五蘊為實我。(一)色蘊。即人身上皮肉筋骨等。(二)受蘊。即人五根對五塵。五識能領受故。(三)想蘊。即第六意識。分別想像故。(四)行蘊。即第七識。念念遷流。相續不斷故。(五)識蘊。即第八識。執持壽命。去後來先。作主人翁。故不知五蘊積聚。假名非實。本來無我。人生上壽。不過百年。有生有死。豈是真實耶。我既非實。六塵之法。亦復虛假。如水中月。如鏡中像。本無實體。能悟此我法二空真理。自然澹泊明志。不起貪瞋癡。

三毒。完全國民道德矣。

世界有許多。人。不了我法本空。執我執法。貪著五欲。一貪財。為我受用。二貪色。供我娛樂。三貪名。圖我榮耀。四貪食。養我身體。五貪睡。求我安閑。不惜唐喪光陰。若違拂我之所貪。則起瞋恨。古德云。財色名食睡。地獄五條根。為了假名之我。造下地獄之因。實是愚癡。由其心懷三毒。非但毒害己身。自受苦惱。併能毒害他人。令人受苦。欲求道德者。必斷三毒。為惟一之宗旨。國民若有三毒。則道德日銷。世風愈趨愈下。終久不得和平。今必提倡佛教三學。而對治之。

一說戒學以持身。諸惡莫作。衆善奉行。戒相甚多。略說五戒。(一)不殺生。害命。即儒教仁也。(二)不偷盜財物。即義也。(三)不邪淫婦女。即禮也。(四)不妄語欺人。即信也。(五)不飲酒昏迷。即智也。此五戒。不獨出家人當受。世間人。個個皆當受之。古來國王宰官受位時。先受菩薩戒法。然後

受位。以期止惡防非。世人能持五戒。堪為人道之因。來世不失人身。現世不起三毒。此以戒法之藥。治三毒之病。增進國民道德也。

二說定學以攝心。收攝其心。不令貪着財色名食睡五欲之境。亦不貪着色聲香味觸五塵之境。既不起貪。自無拂我所貪之瞋恨。對於諸法。不執實有。是不起貪瞋。豈是愚癡。此以定學之藥。治三毒之病。增進國民道德也。

三說慧學以照理。照見五蘊皆空。五塵亦空。衆生世界。本不可得。現前所見人我。雖能語言住止。動作施為。及所見山河大地。一切物像。如夢中人。夢中境。非特夢醒故空。即未醒時。夢裏當下即空。畢竟無實。何必起於貪瞋之惑。造種種業。受於未來苦報。如是觀察。即愚癡。此以慧學之藥。治三毒之病。增進國民道德也。以佛教有此利益。故社會應當提倡。國民應生信仰。

第三題破除迷信。信者信樂義。信向義。世間一切之事。皆以信為先導。必信而後行。現在應當研究人民所信之事。何者迷。何者不迷。迷者即當破除而斷絕之。不迷者即當維持而勸進之。又復當知迷即心性愚癡。無有智慧。將邪作正。以苦為樂。信邪苦法。是謂迷信。如世人信嫖為娛樂。常臥妓館。信賭為得利。常入賭場。損名譽。耗金錢。傷身體。招怨恨。沉迷不悟。是謂迷信。這等迷信。應當開導。而覺悟之。破除而斷絕之。如信佛教。八萬四千法門。能治八萬四千煩惱。如前所說三學。能治三毒之類。乃入聖之階。梯離苦之軌。則是為正信。應當提倡。而發明之。維持而勸進之。現今有人。以信佛教為迷信者。因未曾研究佛學。不知佛理。有益於人心。有關於世道。妄以迷信目之。是屈佛教也。此一類人。但見人不信。彼亦不信。是附和而不信也。又有研究佛學。以旨趣冲深。文詞簡古。不能領會。遂即不信。此不解而不信也。又有但見僧界中。有不守教規者。心生輕慢。由

是併佛法僧三寶。悉皆不信。此誤會而不信也。當知佛門廣大。大凡聖交參。有賢者。有不肖者。斷不可因其不肖者。即不信其賢者。併不信其教。與教主也。

昔孔子告弟子曰。汝為君子。儒毋為小人。儒亦不可有小人。儒即不信君子。儒併不信儒教。與孔子。大凡宗教。皆與人民有利益。門庭施設。雖然各不同。而化民為善之旨。各宗教未嘗有異。是信宗教中之正理。皆非迷信也。鄙人現承普益講經會。請講過去現在因果經。初八晚起。每晚七點鐘開講。有志研究佛學諸君。屆時請到廣福宮聽講。始知佛教有益於社會人民也。

歡迎會答詞

南洋吉隆坡

今天承蒙諸公盛意。曷勝感激。欲詢佛法大旨。略述如下。佛教以一心為宗。覺悟為要。慈悲為本。方便為門。何謂一心。即人人所具。本覺真心。平

等一相。故謂之一心。非妄想分別心。亦非身內肉團心。本覺心者。常住妙明。不動周圓。為萬法之本源。乃衆生之慧命。過去無始。未來無終。在聖不增。在凡不減。雖然人人本具。其實個個同迷。迷之則轉本覺真心。而成不覺妄心。若非覺悟。何由返本。

何謂覺悟。佛者覺也。佛即大覺悟之人。因覺此一心之理。而成道果。故名為佛。十方世界。悉皆有佛。而此娑婆世界。乃釋迦牟尼佛為教主。主生於周昭王甲寅年四月八日。誕實迦維衛國淨飯王宮。身為太子。十九出家。五載參方。六年苦行。三十成道。臘月八日夜。觀明星朗然大覺。三歎奇哉。一一切衆生。具有如來智慧德相。即真如心。祇因妄想執著。即分別心。不能證得。若離妄想。則無師智自然智。一切顯現。一因見衆生不覺。枉受輪迴生死之苦。而失涅槃不生不滅之樂。

何謂慈悲。欲以自覺之道。覺悟衆生。普令衆生皆得悟入佛之知見。與以

二嚴。福德智慧。二種莊嚴之樂。拔其二死。分段變易。二種生死之苦。故最
 初於華嚴會上。現圓滿報身。轉無上根本法輪。演說最上一乘。即一心之
 理。心佛衆生。三無差別。平等平等。無奈衆生根鈍。大教不契於小機。雖諸
 佛運無緣大慈。同體大悲。亦無可奈何。

何謂方便對彼小機。心生憐憫。隱大乘一實之道。施小乘四諦之法。轉依
 本起末法輪。因機設化。對證施方。故佛號為大醫王。善治衆生我法二執
 之病。即趣鹿苑中。為五比丘。說四諦法。令得出生死苦。證涅槃樂。即成阿
 羅漢果。

苦諦即苦果也。謂六道衆生。衆苦逼迫。餘道弗論。但說人道。既已受身。備
 嬰衆苦。略說八苦。生苦。老苦。病苦。死苦。愛別離苦。求不得苦。冤憎會苦。五
 陰熾盛苦。前七為別。後一為總。世間誰人能免。

集諦即苦因也。集積見思煩惱。見有八十八使。思有八十一品。撮其大綱。

不出我見我愛。於無我妄執有。我我見既具貪愛斯。起對於五欲境上。即財色名食睡。貪財為我受用。貪色為我娛樂。貪名為我榮耀。貪食為我滋養。貪睡為我晏安。都因我字。作種種業因。依因感果。故受無量苦報。苦者人之所厭。樂者人之所求。世間之樂。樂不久長。故天報既盡。衰相現前。人間之樂。豈能長保。當求出世間樂。

道諦者樂因也。三十七品助道法。四念處。四正勤。四如意足。五根。五力。七菩提。八正道。總之不外。教令破除見思。斷惡修善。即以四念處論之。第一觀身不淨。從頭至足。三十六物。常流不淨。人是草囊盛糞。具穢之軀。無可愛樂。當生厭離。第二觀受是苦。六根領受。六塵境界。或違或順。無非是苦。不但違情拂意之境是苦。即順情適意之境。樂不久長。亦屬是苦。當生看破。第三觀心無常。妄想分別心。念念攀緣。執着所緣境界。妄生憎愛。姿意取捨。生滅不停。應當降伏其心。不令分別。則生滅自滅矣。第四觀法無我。

今日之時代。是什麼時代。豈不是競爭時代嗎。現時各界羣尚競爭。而教育界欲求進步。亦不得不競爭。惟是競爭二字。還在人之善用與不善用。若善用之。為進步之先導。若不善用之。反為失德之原因。

我等學者。既要從事教育之競爭。凡對各種學說。都要悉心研究。各科學說。儒學學說。哲學學說。佛學學說。研究時。必須具一種眼光。把那學說之真理。看得明明白白。不可存門戶意見。凡有益於人生身心德業學問。智識者。都要採取體會。即有不合潮流者。亦必仔細審定。如此可謂知己知彼。始足應世。若但知己而不知彼。不足以與世界學者之酬對。

圓瑛少安儒業。冠入佛門。研究佛學之與儒學。實則同條共貫。其修養工夫。釋氏則在一返妄歸真。一孔氏則在一克己復禮。一其到家消息。釋氏則在一明心見性。一孔氏則在一窮理盡性。一又儒書云。一夫子之文章。可得而聞也。夫子之言性與天道。不可得而聞也。一佛典云。一妙高(山名)

頂上。從來不許商量。第二峯頭。諸祖略容話會。一此會通儒釋教理。若合符節。

科學之與佛學。相關之處亦多。從前改良教育之時。有人謂我。一將來科學發達。佛學必至湮沒。一余則曰。不然。世界科學愈進步。而佛學愈昌明。何以故。正由科學之發明。足證佛學之淵博。如科學用顯微鏡。照見水內有無數微生物。佛教律藏中早說。一佛觀一鉢水。八萬四千蟲。一又科學發明一種電話。雖地方遠隔。一呼即應。佛經早說。一音性雖徧。而不發現。一聊舉二者。皆由科學發明。方證佛語真實。

又科學競爭之進步。必研究哲學。復因哲學派別分歧。各據所見立說。立論。以致學者莫衷一是。由哲學乃引入佛學研究。佛學一旦有得。即可解釋哲學科學之疑點。我等學者。慎勿輕視佛學。佛學為衆學之淵府。如世之大地。無所不具。



圓瑛今日見諸位青年同胞。濟濟一堂。有無量之歡喜。有無盡之希望。將來教育之發達。全藉諸位。將來國家之富強。亦全藉諸位。惟是當此青年時節。欲竇方開。最要把持。最要審慎。古人云。以之作狂。有力。以之入聖。亦有力。即在善用其心與否。縱使說得到。還要行得到。方算真學問。切忌畏難苟安。唐喪了青年最寶貴之光陰。務必具一番毅力。決心。不容少懈。定要達到所學之目的。而後已。如撐上灘舟。相似。必到灘頭。方堪休息。正當上灘之時。一篙拔起。一篙即下。刻不容緩。倘若稍縱。即逝。不持不進。而且反退。過了一灘。又是一灘。學者。小學畢業了。還要努力求中學畢業。大學畢業。亦復如是。余有一偈。請試思之。一學者如撐上水舟。一心只望到灘頭。若非努力勤精進。暫歇篙時便下流。一如是看來毅力決心。自不可少也。

佛儒教理同歸一轍

佛教者。是釋迦牟尼佛覺世利生之教也。其教有大小乘。

小乘抱消極主義。獨善其身。得少為足。

大乘是積極主義。普度眾生。利他不倦。

佛字。即是覺字意義。對眾生之不覺。而佛所以稱覺。今先說眾生。何以不覺。然後再說佛之所以稱覺。眾生之身。本是四大（地大、水大、火大、風大）和合組織而成。一個幻質。皮肉筋骨屬地大。津液精血屬水大。周身煖相屬火大。出入氣息屬風大。猶如儒教所云。此身是金木水火土五行所成。佛教云。四大假合。本來無我。不過假名曰我。眾生迷而不覺。妄執此身以為實我。即是我執之病。因有我執。而起種種貪愛。由愛我故。而起種種營求。衣食也。住處也。財產也。眷屬也。功名也。莫不殫精竭思。造成種種之業。依業所感。將來必定要受種種果報。輪轉六道。不得出離。眾生不特不知此身是無我。並且不知此身是苦的。是空的是無常的。是無我的。故名不覺之眾。

生。

釋迦是姓。譯為能仁。牟尼是名。譯為寂默。佛覺悟此身苦空無常無我所。以稱覺。他本是中印度迦維衛國淨飯王第一太子。十九歲時出外遊行。因見老病死相。即時覺悟。此身是苦的一切衆生。無論富貴貧賤。皆逃不了這三個字。

何謂老苦。正當青年壯歲。轉眼衰相現前。髮白面皺。眼花耳聾。齒落血枯。種種不得自由。

何謂病苦。寒暑失調。身體不和。發生種種疾病。姑勿論沉疴之症。即說傷風咳嗽。已覺難堪。

何謂死苦。人壽無常。有生必死。世緣已畢。四大分離。其中慘狀。猶如生牛剥皮。生龜脫殼。

佛覺悟老病死苦。人人莫免。所以發心出家。有欲自度度人。白馬踰城。青

山斷髮。五載諸方遊歷。六年雪山苦行。至三十歲臘月八日夜。覩明星。忽然悟道。三嘆奇哉。一切衆生。具有如來即佛之稱智慧德相。祇因妄想執著。不能證得。惟佛圓滿覺悟。得證此理。故稱為佛。即大覺悟之人佛成道後。即以自覺之道。普覺一切衆生。猶儒教所云。使先覺覺後覺。是天民之先覺者也。佛說法四十九年。因機設教。對症施方。觀衆生心有種種病。故說種種法藥。而對治之。衆生心病。不比內外科各症。而內外科東西醫士。有能力東西藥品。有功效。至於心病。則東西醫士。皆束手無策。惟佛能醫之。故佛又稱為大醫王。能醫衆生身心各病。衆生心病。具足八萬四千。其中分為界內。界外。界內。三界之內。天人。阿修羅。地獄。餓鬼。畜生。六種。凡夫。界外。三界之外。阿羅漢。辟支佛。菩薩。三種。聖人。此為九法界衆生。皆有心病。界內衆生。根本心病。是我執。妄執此身。以為實我。界外衆生。根本心病。是法執。妄執修證。以為實法。世界到了今天。天國與國

不和。族與族不和。人與人不和。推原其故。根本之病。就在衆生我見。心太重。汝心也要為我。他心也要為我。個個之心。都要為我。以致釀成惡濁世界。

今日若要挽回世道。必要救正人心。若要救正人心。定要提倡佛教無我之理。孔子亦云。毋固毋我。兩教聖人。同歸一轍。但無我二字。工夫說之甚易。做之很難。佛教世人。修無我觀。先要觀察此身。是四大假合的。為總報之主。衆苦所集。次觀此身。是空的。四大危脆。究非真實。次觀此身。是無常的。人命只在呼吸之間。再觀此身。是無我的。我者。主宰義。此身完全不能做主宰。他受饑時。不能叫他不饑。他要寒時。不能叫他不寒。他要老病死時。不能叫他不老不病不死。可見自己完全沒有主宰。那裏可以稱我。世界之人。各各能把這個我字。看得輕。自然能為社會國家服務。能把這箇我見。打得破。自然能致社會國家於和平。汝亦無我。他亦無我。個個人。

都是無我。我見既破。我執自除。則貪瞋癡慢諸惡濁心。無自而生。豈不是能轉惡濁世界。而成清淨世界耶。

即就圓瑛創辦慈兒院說起來。亦是學佛大乘無我之行。大乘之道。志在利他。先須打破我執。放棄自己。講經工作。而為利孤之工作。僕僕風塵。籌募基金。而為永久鞏固之計劃。亦寓有挽回世道救正人心之至意。何以故此種孤兒。既無父母之倚靠。若無人栽培。令其得受教養之利益。必至流為乞丐。習染不善之心。長大之時。既無學問。又無職業。難免不為盜賊匪類。此時若能教之。養之。則將來社會上。即少許多失學失業之人。社會和平之秩序。自可希冀矣。

救濟孤兒。本是大乘菩薩慈悲之道。慈者與一切衆生之樂。悲者拔一切衆生之苦。即同儒教博施濟衆之理。儒云。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又云。老者安之。少者懷之。如是種種會通佛儒。可謂合轍。凡有

心挽回世道。救正人心者。請同心協力。提倡佛德。無我之理。人心既無我。執世界自得和平。請質高明。是否有當。

修身攝心之法

監利縣監獄

我佛所說法門。因機施教。猶如對證開方。由衆生有種種病。故佛說種種法。果能信解依修。無不得益。是以稱為無上醫王。乃能醫衆生之心病者。一切衆生。皆依妄心。迷惑不覺。妄執此身為我。因有我執之病。遂起貪瞋癡慢。諸不善心。貪財為我受用。貪色為我娛樂。貪名為我榮耀。貪食為我滋養。貪睡為我安息。如若拂我所貪。奪我所貪。即起瞋怒之心。貪瞋用事。是名曰癡。傲慢貢高。作諸惡業。依業受報。因果不昧。受諸苦惱。即現前獄中諸位。而受法律處分。推究原因。定然為有執我之病。而起貪瞋等惑。依惑作業。依業受苦。無有一人。不是如此。佛審察衆生。生死根本。本皆我自心造成。所以教人。修無我觀。觀察此身。不外色心八法。和合而有。外身屬地。

水火風四大。內心有受。想行識四陰。並無有我。我既無我。貪瞋癡等惑。自何而生。世界衆生。人人能把我字看得空。自然一切放得下。那裏還有犯法之事。惟是監獄。是一個覺悟回頭的好地方。好機會。奉勸諸位。正好因此挫折。大生覺悟。從此改往修來。捨惡從善。思監獄苦。發修行心。不獨出家人要修行。即社會上。無一人而不要修行。儒教亦云。修身而后家齊。家齊而后國治。國治而后天下平。現今世界不和平。國家不安靖。社會不良好。皆由險惡人心之所造成。天災人禍。循環不息。果欲挽回浩劫。非救正人心不可。欲救正人心。唯有研究佛學。皈心佛法。為唯一之方針。余今分作修身攝心二法。略示如下。

修身須依佛制。五戒之法。此法乃佛為在家男女二衆所說。一殺戒。慈悲為本。不殺生命。二盜戒。他人財物。不與不取。三邪淫戒。夫妻之外。不犯邪色。四妄語戒。出言真實。不敢虛偽。五酒戒。酒能迷性。醉後招殃。故不能飲。

此五戒法。可以包括國家。一切法律。國民果能。人人持五戒。則法院無案。牘。監獄無犯人。諸位。請將獄中。各人犯罪之事。推究起來。大約都是。不持五戒所致。望此後。大家發心。受持五戒。以修其身。

攝心。古人有言。心能造天堂。心能造地獄。就在攝與不攝之分。攝之則衆善具。不攝則諸惡起。欲攝其心。須得其法。我佛還有一種。至簡易。至殊勝之法。可以收攝其心。令不放縱。即是發心。念佛法門。但稱念南無阿彌陀佛。一句名號。念念相續。即可為滅惡生善。離苦得樂之大因緣。此法甚難信。先當細心研究。罪惡之成。不出言行。言之起。不離心念。我佛慈悲。方便觀察衆生。起罪根源。皆由心念。故教人念佛。乃是以念止念。以一念佛之念。止絕一切惡念。惡念不生。惡言惡行。何自而立。則身口意。三業清淨。又名淨業法門。直接則挽救人心。間接則維持世道。可以補足。政治法律之不及。諸位。在監獄內。正好念佛。念佛要至誠懇切。念到一心不亂。雖在

苦中。自然不覺痛苦。發願求生淨土。親近阿彌陀佛。則可永離三界之牢獄。而免娑婆之衆苦。望各努力行之。信願行三種資糧具足。則往生淨土必矣。請輾轉勸導。幸甚幸甚。

國民應盡天職 福州教導團

- 一大慈悲
- 二大無畏
- 三大無我

今天。圓瑛承貴團長相邀。到此演講。自愧學識粗淺。沒有甚麼好言論。可以貢獻諸位。今日講題。定為「國民應盡天職」。

天職者。天然之職任也。國民生在宇宙之間。國家領土之內。則愛國一事。就是人之天職。無有一人不負這種責任。古云。一國家興亡。匹夫有責。一必定有愛國心。方纔可算得有國民資格。若無愛國心。則失國民資格。圓瑛雖居僧界。為佛教之信徒。究竟同是國民一份子。所以當具愛國之心。腸時。切愛民之觀念。當民國光復之後。國基未曾鞏固。政權不能統一。烽

煙四起。民不聊生。乃作一聯云。一愛國每垂憂國淚。感時深抱救時心。一
然我既然為僧。沒有甚麼能力。到底如何救國？如何救時呢？所以反覆三
思。民者國之本也。民心既日積而日漓。則國勢當愈趨而愈下。若欲挽回
國運。先當糾正人心。欲正民心。必本佛教心理革命之學說。革除種種弊
惡之心。復歸諍善之心。民心正。天心順。國家自有和平之希望。所以奔走
各方。宣傳佛教大慈悲。大無畏。大無我之主義。使人人感覺。可以促進和
平之實現。此即瑛站在僧界地位。欲盡衛教愛國之天職。

諸位。挺身軍界。所負保民護國之天職。較諸其他人民為更大。人民以軍
隊為保障國家。以軍隊為干城。所以人民有納稅之義務。國家有餉需之
供給。俾得專其心。一其志。以盡保民護國之天職。瑛回聞。即聞貴團之
訓練頗著令名。長官之教導。不遺餘力。更兼貴團長在軍隊閱歷多年。經
驗不少。志願訓練一種模範軍。故不惜種種犧牲。百般籌劃。衣履之得宜。

飲食之適口。住處之設備。月餉之厚給。先謀諸位生活上之利益。然後進求達到人民國家之利益。這種用意。可謂盡美盡善。諸位若能各盡天職。仰副貴團長之願望。則不僅貴團幸甚！即社會國家亦幸甚矣！

諸位常得長官之教導。何必圓瑛在此饒舌呢？因承貴團長之意。要圓瑛講些佛學。勸令諸位。本學佛修身之觀念。建保民護國之勳業。故今為講大慈悲。大無畏。大無我三種精神學。此三者乃是佛教大乘救世之學。說有人說。佛教是消極的。是厭世的。這未曾研究過佛學。隨聲附和之詞。不曉得佛菩薩大乘願行。完全是積極的。完全是救世的。為軍人者。一定要學佛教這三種精神學。

第一大慈悲之精神學。何謂慈悲。慈者。與人之樂。悲者。拔人之苦。大者。不分界限。無間親疏。不同世間父母之慈悲心。父母愛子。皆是慈悲之心。與以飽煖之樂。拔其飢寒之苦。然其範圍狹窄。不能普及。我佛菩薩運無緣。

慈起同體悲。廣觀大地衆生之苦。卽我之苦。百般營救。必使離苦得樂。於心始安。但有利益。無不興崇。其慈悲為何如也。這種佛教大慈悲之精神。諸位負有軍人天職者。應當學的。如我國人民向受帝制之壓迫。軍閥之摧殘。受種種苦。失一切樂。為軍人者。當運大慈悲。為人民解除壓迫之苦。推翻帝制。打倒軍閥。享和平幸福之樂。這就是盡軍人之天職。上節講者是為黨為國。軍興時之天職。現今國家統一。戰事告終。

如何是立身之天職呢。大凡人之有欲立身世上。而無愧者。必須先正其心。欲正其心。首宜除去貪瞋癡慢之心。常存大慈悲心。方為得立身之根本。貪字範圍很大。世間之人。多為貪心不足。到結果時。弄得一身敗名裂。我們立身第一。不可貪非義之財。財雖人人所愛。然君子愛財取之有道。義所當得者。得之。義所不當得者。就是黃金盈前。不敢妄取。若使竊取。強取。都為非義。此喜得金。彼苦失金。卽非慈悲心。第二。不可貪非禮之色。

色雖人人所愛。然一夫一妻。世法所許。夫妻之外。他人妻女。他所守護。斷不可有非禮之舉動。或言詞調戲。引誘成姦。或強暴行為。壓迫從事。令人失節受玷。此皆非慈悲心。第三不可貪虛榮之名。名雖人人所愛。然求名不如求實。倘無實行可錄。縱得虛名。其名不足貴。若有實行。在軍中勤勞服務。必為長官。同侶所共愛敬。雖然名位不高。其實際之資格。已軼駕虛名者之上。惟是從軍之人。先要認定從軍之目標。在那裏。在圓瑛看來。其目標在乎一建功立業。一不在乎一昇官求榮。一若徒貪虛榮。不重功業。令功業不得完成者。即非慈悲心。

上說貪心當除已竟。今說瞋心亦不可起。瞋是心中火。能燒功德林。吾人之心。猶如一片大地。起一念善心。心地上即植一株功德樹。起種種善心。即植許多功德樹。樹多成林。名為功德林。一念瞋心起。八萬障門開。瞋火便能燒去功德林。故是瞋心宜除。無論同事之觸犯。欺侮。長官之訓斥。責

罰。皆當忍受。不可鬥諍。懷恨。若瞋心不除。即失慈悲之心。

次說傲慢之心。亦宜革除。慢本不善心。共有幾種不同。一資格不及我者。對他則起慢心。看他不起。此為一單慢。二資格與我相等者。亦起慢心。自高輕人。此為一過慢。三資格超勝與我者。亦起慢心。反以為猶不若已。此為一慢過慢。一在佛經裏論一慢心。一共有七種。除去上面三種。更有一「我慢」。一「邪慢」。一「增上慢」。一「下劣易知足慢」。總之。這些不善心。皆當斷除。惟是軍隊之中。階級甚多。對前三慢。更宜注意。若資格好者。對在下之人。不可輕慢。須本佛教大慈悲。一視同仁。百般體恤。時存愛下之心。若資格淺者。對在上官長。不可傲慢。須本佛教大慈悲。服從命令。勿令生惱。時懷敬上之意。果能在下者。常敬其上。他日為人之上。其下亦必敬之。此乃因果不易之理。倘在上者。常敬其下。自然人心悅服。其下定能擁戴。上愛下敬。相習成風。則慢心全祛。一團之衆。猶如水乳和合。而保民護國之勛。

業何難建樹呢。以上所講是為大慈悲。更有大無畏。大無我二義。

第二大無畏之精神學。無畏者。無所怖畏。俗語說。就是「不怕」。大凡人
有畏心。其志必怯。事業難成。心若無畏。其氣必壯。功業易建。人生所畏之
事甚多。不能枚舉。求其最切近於己者是。人人無一不怕老。老病。死三事。怕
老何故。以壯歲日遷。老景漸迫。精神昏昧。殆至不久於世。怕病何故。以四
大（地。水。火。風。解在後）失調。一身困苦。醫藥罔效。命在頃刻之間。怕死何故。
以貪生怕死。人所同情。一息不來。永成千秋之別。以上所說三事。究竟只
是一事。怕老者。為死期將至。怕病者。為死相現前。就是「怕死」而已。
佛教所說大無畏者。不是不怕法律也。也不是不怕因果也。就是「不怕
死」。而能「不怕死」者。是得「大無畏」也。

法律不可不怕。以法律為立國之本。一切人民。皆依法律為保障。故當視
如神聖。不可侵犯。即軍中之軍令紀律。亦復如是。均要遵奉。因果亦不可

不怕。世人多由不信因果。所以縱心造惡。而無忌憚。以致墮落。實在因果。是世間不易之定理。作善因。必招樂果。作惡因。必招苦果。依因感果。無可改移。因是種子。果是收成。世人種甘蔗之種子。必得甜味。種苦瓜之種子。必得苦味。因果定然相符。斷無一種甘蔗結苦瓜。種苦瓜生甘蔗。一之理。世人每說。一佛家創因果之說。以惑人。一以此語實屬大錯。

不知信因果者。為不惑。不信因果者。正是大惑。因果之說。不獨佛家有之。例如儒云。一作善降之百祥。作不善降之百殃。一又云。一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一詎非因果之說乎。道家太上感應篇云。一善惡之報。如影隨形。形直則影直。形彎則影曲。一以因果決定不離。故喻如形影。佛教則曰。一心能作天堂。心能作地獄。一此為大乘正理之說。與世人所說。生天堂墮地獄。其主權操在閻羅王者。大不相同。倘信閻羅王有這種特權。是謂迷信。而非正信。大乘正破此種迷信。佛說天堂地獄。皆由

人心善惡所作成。人心善惡為因。天堂地獄苦樂為果。一切果報不出因。心深信一因能感果。一。是謂正信。可以破除迷信。

有人反指佛教為迷信者。實枉屈之也。天堂樂果所受福樂。自然思衣。衣來。思食。食來。所住宮殿。七寶合成。六塵境界。莊嚴美妙。五種神通。天眼。澈見。天耳。遙聞。他心。悉知。神足。遊到。宿命。不昧。一一具足。若不修十善。決定不能生天。十善。不出身。口。意。三業。身。三業。不殺。不盜。不邪淫。口。四業。不妄語。不綺語。不惡口。不兩舌。意。三業。不貪。不瞋。不癡。

殺生之事。本是傷慈。然立身軍界。為除暴安良。保民護國。奉有軍令。而與私意殺害者有別。若對私人份內。一定不可行。殺人為因。必招人殺之果。如無故殺人。以強凌弱。則處以軍法。豈非等同自殺耶。故身以不殺為善。不盜者。不可偷盜他人財物。一針一草。不與不取。臨財毋苟得。見利必思義。故不可偷盜。不邪淫者。他人妻女。他所守護。不可非禮故犯。調戲誘姦。

脅迫從事。俱屬有罪。古訓有云。一萬惡淫為首。一又云。一孽海茫茫。首惡無如色慾。一故不可邪淫。此為身業三善。

不妄語者。吐詞真實。無有虛妄。不綺語者。不說花言巧語。每見世人。口頭甜如蜜。心內利如劍。此即綺語。孔曰。一巧言令色鮮矣仁。一不惡口者。不可以惡毒語言咀罵於人。不兩舌者。不可向彼說此。向此說彼。兩頭搬弄是非。此為口業四善。不貪者。恬淡自守。對一切順情之境。不生貪愛之心。不瞋者。忍辱為懷。對一切逆情之境。不起瞋恨之念。不癡者。心常覺悟。對一切理事之中。不存癡迷之見。此為意業三善。身口意三業。能行十善。是即天堂之因。天堂乃是十善之果。若反此不行十善。而作十惡。則是地獄因。地獄亦即是十惡之果。故曰。一心作天堂。心作地獄。一天堂有路。若不作善業。雖然欲生。到底不生。地獄無門。若作惡業。雖然欲不入。不得不入。此即一因果不昧一之理。

世有邪見之人。不知因果。有同時因果。現生因果。隔世因果。三種之別。時常撥無因果。此為「破見」。是大罪過。不獨自誤。而能誤人。故曰「破見之罪。比破戒為更大」。何謂同時因果。如有一人。見別人身帶多金。竟然攔路搶劫。隨即被捕。鎗決示衆。此為「同時惡因果」。若有一人。遺失公款。無力賠償。有欲尋死。更有一人。察知其故。付款代償。以救其命。旁觀者。即讚此人為大善人。施款救命。因也。得大善人之榮譽果也。此為「同時善因果」。

何謂現生因果。少年所作善惡。中年受報。中年所作善惡。晚年受報。古語云「一莫到為善不昌。殃盡必昌。莫道為惡不報。祇因時節未到。時節若到。絲毫不錯」。何謂隔世因果。以世人今生。雖然作善。而前世惡業果報未了。今生善業薄弱。不能敵他。故不能即感善果。世有一種作惡之人。愈作愈發達。並非作惡所感樂報。亦由前世善報未了故也。

佛教古德有偈云。一欲知前世因。

或善或惡

今生受者是。欲知後世果。

或善或惡

今

生作者是一。凡論因果者。定要明白三世因果。因果二字。實足以範圍人

心。倘若撥無因果。生大邪見。自誤誤人。必定墮落地獄。昔有一僧。遇有人

問曰。一大善知識。落因果否。一答曰。一不落因果。一由此錯答一字。五

百世墮落野狐之身。至百丈祖師時。化現異人。而來聽法。聞說「不一昧」

因果。一方始滅罪。超生。是則因果不可不怕也。我說佛教大無畏者。乃是

不怕生死也。

凡為天下奇男子。世間大丈夫。必有高尚之見解。視色身如夢幻。視生死

如鴻毛。但求建功立業。保國安民。對於個人。無有不可犧牲者。余嘗與人

書聯云。一丈夫自有冲天志。一男子故當存救世之心。正氣歌云。一天地

有正氣。雜然賦流形。下則為河嶽。上則為日星。於人曰浩然。沛乎塞滄溟。

一吾人秉兩間之正氣。自當養吾浩然之氣。而成偉大之事業。切勿一貪

生怕死。一為無生氣之傀儡。必須認定目標。我生斯世。自當盡我天職。但能福國利民。則雖肝腦塗地。皆所不惜。能存此心。自得一大無畏。佛云。一身如聚沫。身如芭蕉。一本是無常不實之物。何必過於愛惜。若把此身看得輕。生死自然不怕。大無畏之精神。自可現前。況生死之中。還有不死者在。如能為國捐軀。名留青史。色身雖死。精神不死。如黃花崗諸烈士。身死功存。年年受國人之紀念。其榮耀為何如也。諸位。生為男子。立在軍中。當抱偉大之思想。期立不朽之功業。齊學佛教大無畏之精神。人人為大丈夫。個個為奇男子。方能壽世不死也。

第三大無我之精神學。先要從「我」字講起。後講到「無我」。一再講到「大無我」。一切世人。莫不共執現前身心。以為實我。圓覺經云。一切衆生。從無始來。種種顛倒。妄認四大為自身相。六塵緣影為自心相。一何謂顛倒。本來無我。妄執為我。是為顛倒。一種種「二字。即指身心。二皆妄認。

對於無常不實之身心。認作真實之我。故曰。一妄認身者。一世俗云。一是父精母血。結合而成。一佛教云。是地水火風四大和合。而有皮肉筋骨。屬地大。有形質如地之有礙。精血便利。屬水大。周身煖觸。屬火大。鼻息運轉。為風大。猶儒教云。一人身是金木水火土五行所成之義。一四大中。前三大易知。第四運轉。說為風大。難知。風者有流動運轉之功。如手足運轉。皆風大之力用。假使風大失調。在手不動。則名一手瘋。一在足不動。則名一足瘋。一以此可證一身運轉。皆屬一風大。一四大和合。虛妄有生。四大分離。虛妄名死。人身之死。風大先離。鼻息遂斷。周身不動。第二火大亦離。身發冷觸。第三。若不及時收斂。棺中。胖脹。水流。水大亦去。祇剩皮包白骨。到底亦無。有難云。一白骨不無。一答曰。一非實不無。不過不即無。而經久方無。白骨終化為土。一若不化為土。則前朝所墓之人不少。自應徧地皆成白骨場。何以古墳掘之內。即無骨。即此可證白骨終歸於空。

四大既是有合有離。自屬無常不實。人生上壽。不過百年。世緣既畢。斷難由我主宰。保留此身。永遠不死。

由是看來。此身究竟非實。衆生妄認四大為真身者。是一顛倒也。心者有「真」有「妄」。世俗多皆「迷真認妄」。一執妄為真。一何以知之。試問於人曰。「汝有心否」。彼必答云。「有心」。再問曰。「汝心在何處」。彼必以手指胸中云。「在這裏」。此人即是不知真心。彼所指者是肉團心。雖名為心。但是肉質。狀如蓮華。晝寤則開。夜寐則合。全無何種功能。用我說此心無用。只恐大家必定懷疑不信。現在此心。而能東思西想。何以說為無用呢。然此種說話。一錯再錯。將肉團心當為真心。一錯也。又將第六「意識」思想之功能。認作肉團心之功能。再錯也。

肉團心若能思想。則此心未離身中。皆當思想。何以人身乍死。此心仍在。即便不能思想。當知思想是第六「意識」。一人死。六識離身。故肉團心雖

在。使不能想。即此可證肉團心無用。第六意識。雖能思想。只是六塵緣影。亦非真心。何謂六塵。即色聲香味觸法。六種塵境。吾人具足眼耳鼻舌身。意六根。對於六塵而起六識之心。眼根對色塵而生眼識。耳根對聲塵而生耳識。鼻根對香塵而生鼻識。舌根對味塵而生舌識。身根對觸塵而生身識。意根對法塵而生意識。

吾人六根對六塵之境而起六識之心。前五識力微。惟第六意識。其力最強。善能分別好醜。而起憎愛。使令身口造作惡業。將來能使第八識依業受報。第六識心。雖有種種功能。畢竟非實。本無自體。隨六塵為有無。如眼根見色。即有分別色塵之意識生。乃至意根對法。則有分別法塵之意識生。六識為能緣心。六塵為所緣境。塵有則有。塵無則無。六塵如形。識心如影。即指此心。無體非實。眾生妄認六塵緣影為真心者。是二顛倒也。一切眾生。無不妄認虛偽身心。執為實我。既執為我。必存愛我之心。貪瞋

癡等諸不善心。無不因此輾轉發生。如世人貪求財色名食睡五欲之境。皆是因「我」而起。何以貪財為我。我要受用故。何以貪色為我。我要娛樂故。何以貪名為我。我要榮耀故。何以貪食為我。我要滋養故。何以貪睡包含床榻被褥在內為我。要安樂故。佛經云。一財色名食睡地獄五條根。一此「根」即生於「我」字。若我所貪之財色名食睡五欲之境。或被人妨礙。或為人攘奪。則瞋怒之心勃然而起。貪瞋既起。無惡不作。心地黑暗。是大愚癡。貪瞋癡三毒實以「我執」為本。一一無非為著「我」。然「我」之範圍。能漸漸擴大。初貪求一己之五欲。如是輾轉。及於妻妾子孫。由一家而一族。其貪愈不可遏。瞋癡亦然。一切世人。各各皆因「我」而起。三毒之心。故國家日見糾紛。世界不得和平。「我」之為害。洵大矣哉。

佛觀衆生。皆因「我執」之病。所以起惑即煩惱心作業。依業受報。輪迴生死。不得解脫。由是說出一無我」之法藥。而醫衆生「我執」之心。病者能

了知身心虛妄不執以為實。則我執心病除矣。佛說「無我觀」即是一澈底的人生觀。教人觀察吾人所認「我」者。本來「無我」。不過色心二法組織而成。假名曰「我」。色法有四。即地水火風四大組織而成。肉體謂之色蘊。心法亦有四。即受想行識四蘊。合為五蘊。蘊者積聚義。積聚五法。方成為人。色蘊已知。何為受蘊。受者領納為義。能領納前塵境界。如眼受色。耳受聲等。想者取像為義。能想像所受境界。好醜。不好醜等。行者遷流為義。即念念思量相續不斷。如急流水。日夜遷流。無暫停歇。孔夫子一日在川上嘆曰：「逝者」（即遷流）如斯乎。不捨晝夜。一即說行陰。非說水也。識者了別為義。而能了別諸法。若按第八「阿賴耶識」

譯為含藏識能含藏根身器界種子等

又名「執持識」。能執持一期壽命。而得住世。故作「無我觀」。一者觀察依此五蘊身心。假名曰我。如五人組合而成團體。五人分散。團體即無。本無實我可得。若執色蘊是我。其餘四蘊又是誰。若執五蘊皆我。豈有五我。

之理。反復觀察。一我。一不可得。是謂一我空。一佛有時說一我空觀。一即一無我觀。一令人觀察此身。本來是空。不必等到死後纔空。即現前未死。本是空的。

此身如夢境。此身如幻事。所以當下即空。這種道理。明心覺悟之士。方信。若未具慧眼者。多皆不信。且必欲諍辯不已。謂一現前此身。非在夢中。何得謂為夢境。這種思想。人多如是。這正是大夢未覺。而在夢中作夢想也。當知。一夕之夢。為小夢。一生之夢。為大夢。不可但認夕間是夢。而執一生非夢。古德云。一世間是個大夢場。一諸葛武侯曰。一大夢誰先覺。平生我自知。一此兩則。皆指一生為大夢。此身正是夢中身。不待夢醒。身空。正在夢時。其身本空。佛則覺醒浮生大夢。故稱大覺世尊。

何謂幻事。世有幻師。能以幻咒。幻術之力。變化種種事物。如取一碗水。覆之。以巾。含咒書符。少頃。挈巾示人。水中有二尾鯉魚。有智大人。則知此魚。

幻術所成。不認為實。若無識小人。一見則以為真。迷者如小人。覺者如大人。覺我此身。同彼幻事。吾人能常作夢觀。幻觀此身自空。我執自除。既不執身心為我。自無愛我之心。而貪瞋癡等三毒煩惱亦無自而生矣。上說「無我」如何。是「大無我」。內觀察一身之我。既然如夢境。如幻事。則所謂我家我族。一一無非如夢。如幻。則無我之範圍亦漸漸擴大。而為「大無我」。諸君在軍界中。一定要學佛教「大無我」之精神。學不存身家之「我見」。自然心無罣礙。無罣礙故。無有恐怖。恐怖既無。胆氣自壯。可以「建功立業。福國佑民」。

更有最後數語。諸君切當謹記。為軍人者。不但當觀身空。還要更觀境空。若能觀得身境俱空。則雖大敵當前。自能鼓其銳氣。逞其雄威。奮勇爭先。不貪生。不怕死。如入無人之境。何難立破勁敵。立奏奇功。此即法圓所希望。諸君位位身為奇男子。位位將立大功業。自愧才拙語鈍。不善講演。惟

祈指正。

歡迎會演講

福州功德林講經法會

國煥前在此間講經。承諸道友殷勤招待。銘感奚如。別後身雖在外。而心常在閩。屢擬重來。與諸道友研究佛典。乃因法務牽纏。又兼環境所迫。致欲行輒止。今忽忽又隔三年。此次回閩。路經申江。適因寺產風潮。同人推為代表。前往國府請願。竊以寺產乃僧衆命脈。佛法賴僧侶流傳。寺產不存。僧衆無以生活。佛法恐亦因之而消滅。由是徇同人之請。前往國府。主以信教自由。各國皆然。即國民黨綱。亦有明文規定。幸國府中亦有愛護佛法者。芻言得以採納。卒對教育會議案。擱置。惟對於佛學院。養老院。孤兒院等。頗為注意。代表悉承認之。我們對於社會上慈善事業。本屬應為。故在上海籌議開設養老等院。往返蘇浙。多為阻滯。同人皆欲挽留。幫同整理。但承諸林友邀約在先。敢不履踐。由是乘間旋閩。本日諸林友開會。

歡迎。誠不敢當。圓瑛閩人回閩。更無歡迎之必要。既承諸林友熱誠。望將歡迎。圓瑛移為歡迎佛法。諸位如此誠意。足見對於佛法。確為誠懇。圓瑛於此。亦有感焉。本日未遑答詞。但念我等都是佛教徒。我心直言直甚。望諸位既為佛教徒。必求名實相稱。

夫學佛兩字。乃是佛教徒責任。既為佛子。當作佛事。所謂佛事者。不外自利利他。世尊在雪山苦行六年。為求自利。蓋自不能度。焉能度他。至三十歲十二月初八。親明星而悟道。了知大地衆生。本來是佛。佛者覺也。印度稱佛陀。此稱覺者。覺性衆生本具。故曰衆生本來是佛。因迷覺性。背覺合塵。所以流轉六道。世尊從茲圓覺。說法四十九年。即是自覺覺他。諸位今日學道。雖知自利利他。自利者。即如我在生死海中。就是輪迴。若非斷盡煩惱。則智慧光明。焉露。故必先斷煩惱。以求自利。凡夫皆有煩惱。人心如鏡。煩惱如塵。鏡被塵障。失其光明。修行者。即如磨鏡。法門為八萬四千門。

門皆可入道。所謂方便多門。歸元無二。如念阿彌陀佛。今日念。明日念。時時刻刻念。洗盡塵勞。即現光明智慧。勿使妄心攀緣外境。眼緣色。耳緣聲。鼻緣香。舌緣味。身緣觸。意緣法。即生分別。好者取之。惡者捨之。由取捨而生苦因。由苦因而成苦果。若知六塵是假。心不隨轉。則是修行人。求自利自覺之道。然後即可以勸人修道。勸人修道。即是利他。雖衆生力不及佛。然當各盡其力而為。

菩薩發四宏願云。一衆生無邊誓願度。煩惱無盡誓願斷。法門無量誓願學。佛道無上誓願成。一此即自利利他大願。

第一句是利他。我今日述此四願。望大家照此四願而行。無論衆生。能度盡與否。總當盡吾力而度。譬喻前年。我來講經時。林友不滿三百人。現人皆知學道。今日林友已約有千人。果能人人發願度人。今日度一人。明日度一人。而受度之人。復日日度人。何難衆生度盡。不幾時閩中必至全

無惡人。甚望各位。發度衆心。還望欲度衆生。先知自度。譬喻人溺於水。我拙泅水。從水而度。勢必人我俱亡。

第二句。煩惱無盡。誓願斷。煩惱根本有六。貪瞋癡慢疑邪見是也。欲斷煩惱。須知迴光返照。此為根本煩惱。尚有枝末。八萬四千塵勞。都應斷除。煩惱是惑。譬喻貪財為匪。依惑作業。必成惡果。此佛教所謂因果。不得謂之迷信。煩惱斷即無惑。無惑即無業。不作三界因。定無三界報。故欲度衆生。必先斷除煩惱。煩惱雖斷。法門未學。僅能自利。不能利他。則

第三句。法門無量。誓願學。衆生煩惱。八萬四千。故法門亦有八萬四千。煩惱是病。法門是藥。八萬四千法門。總之戒定慧三字耳。戒者止也。止息妄念。令不馳散。妄念既息。寂靜轉安。故曰戒能生定。定極光通。照了諸法。故曰定能生慧。戒定慧三學具足。即能普度衆生。而衆生心病不一。治亦不一。因病下藥。隨機說法。凡夫着有。即起貪心。着有如熱病。為說法空如涼。

藥。二乘着空。即生滿足。著空如冷病。為說有法。如熱藥。總令調劑得宜。不生執着。是故佛稱為大醫王。欲度衆生。自學法門也。

第四句。佛道無上誓願成。諸位學佛。必應發願。同佛斷盡生死。證大涅槃。由不思議智。起不思議用。窮未來際。普利衆生。佛道超九界。以獨尊。故稱無上。諸位佛性本具。人人成佛有分。不可自生退屈。亦不可自恃天真。凡此四宏誓願。各宜力行。以報佛恩。此即 圓瑛 所以奉答諸林友歡迎之盛意也。

佛教療養之法

汕頭嶺東佛教會

吾人鑄形父母。寄迹乾坤。隨業受身。依因感果。是身不實。四大假合所成。有病方知。五陰幻報為苦。古云有病方知身是苦。斯言信不誣也。然當知病苦與身。不相捨離。病是身生。身為苦本。苦乃身受。世人一一皆然。自應研究病源。何從。苦因何在。方可施以療養之法。病之所起。起於四大不調。

四大之身。乃因欲有。欲自愛生。愛由心起。吾人真心。一念未動以前。清淨本然。身尚不有。何況病苦。一念既動之後。從真起妄。依妄惑妄心愛也。造妄業。過去依妄業。受妄報。現在身也老病死苦。此身病苦。世人皆知。而心病大苦。衆生罔覺。身病若得醫藥之力。療養之法。可望安痊。心病非假如來之教。修持之功。無由調治。心病者何。輕病法執。執諸法為實有。重病我執。執五陰即內外身心為實我。依此我法二執之心。病起惑造業。感報受身。而為衆苦所集。圓覺經云。妄認四大為自我。身相。妄認六塵緣影。意識也。為自亦我。心相。認此身心以為實我。是為我執。不了四大本空。身如幻化。六識非有心。同影像。身心尚不可得。我相何從安立。無我執。我為妄執。非我認。我為妄認。世間一切諸法。亦復如是。猶如空華。病自妄見。亦如夢境。迷心妄現。何嘗實有。因衆生在長夜大夢之中。翳病深重之時。無中見有。妄執為實。是為法執。我法二執。根於心。即為心病。而為諸病之根源。衆苦之本。因佛為無上大醫王。

善知衆生身心二病。故為說我法二空之法藥。而療養之。則藥到自可病除矣。若衆生不肯依法修觀。雖有良藥。無益於病。依法修觀。當如何修。須從自心起智觀察。作我法二空觀。先觀身心。乃色受想行識五蘊。心色二法和合。假名為我。色即外身。地水火風四大。色法假合成身。皮肉筋骨屬地。大痰淚精血為水。大周身煖相為火。大手足運轉。鼻息出入為風。大是為色蘊。受即眼耳鼻舌身五識。領受色聲香味觸五塵之境。是為受蘊。想即第六意識。思想分別。法塵之境。是為想蘊。行即第七識。恆審思量。念念相續。遷流不息。是為行蘊。識即第八阿賴耶識。在吾人身中。投胎時先來捨報時臨終死也後去。是為識蘊。時時心中修觀。觀智分明。了知現前所稱我者。乃四大色法。八識心法。和合而有。本無實我可得。則我空也。復更進觀。五蘊諸法。不僅五蘊和合所成之妄我本空。即能成之五蘊亦空。又不僅內身四大之色法空。即身外之山河大地。萬象森羅。四大之外。

色亦如夢中境。了無實體。亦復本空。於是則身心世界。一切皆空。身心尚不有。病苦復何依。我法二空觀。修習得成。則身心一切諸病皆除。此即我佛之法藥。療養之奇方。

歡迎大會答辭

北平廣濟寺講經法會

此次到平。承蒙諸山大德。諸位名流。各團體各界諸君。到站歡迎。十分感激。今日復承開此歡迎大會。謹此致謝。
瑛圓 今天得與諸君聚會一堂。暢聆雅教。實有一段大因緣。正宜藉此良好機會。與諸君談談佛教。佛教是最純粹之教。其理高深。其義廣博。所謂高深者。乃諸佛衆生。本來平等。只因迷悟之分。迷為衆生。悟則成佛。並非高推一人如萬能。其餘皆為萬能之所支配。所謂廣博者。乃一切學理。所不能及。以佛學能收攝哲學。科學。而哲學。科學。不能收攝佛學。即於治世而言。佛教可以覺悟人心。維持世道。使人知因識果。改惡遷善。

善惡為世間治亂之源。心為善惡樞紐。非佛教無以正人心。無以維世道。希望在座諸君。無論是為國為民為己。皆要信仰佛教。是佛一革心之法。第一當革除我執之心。不執此國為我。彼國為人。若有人我。則有是非鬥爭。當視天下如一家。彼此親善。互相敦睦。則國豈有不和平之理。第二當革除自私之心。事事當為人民謀利益。民安則國治。古云。得天下者。先要得民心。故為人民謀利益。決不容緩也。第三當革除不善之心。天下人無不為己。既要為己。自當積德修福。廣行方便。捨己利人。則依因果。自得善報。此乃為己之正道。切勿但知為己。不肯行善。則雖眼前得利。其實反以害己也。如上之事。皆佛教所備載。實可以補助政治法律之不及。望諸君合力提倡佛教。宣揚佛法。而使普及。則自可正人心。而挽劫運。致世界於和平。

圓瑛 不善說辭。尚希 指教。

佛教與世界之關係 南京仁王護國經法會

今天講題是佛教與世界之關係。諸位畢竟關係何在。凡世界所有各國人民。必要信仰一種宗教。其心方得有所歸宿。其人方能歸於良善。但各宗教之旨。雖是種種不同。而化民為善。則一而已。

今且就佛教而論。佛教即釋迦牟尼佛所說之教法。高深廣博。具足世間法。出世間法。可以覺悟人心。維持世道。堪為文化之中心。我佛所說教義。不出戒定慧三種學說。今但就戒學而論。即與世界有莫大之關係。

戒者止也。教人當止諸惡。身不行惡事。不殺生。不偷盜。不邪淫。口不說惡話。不妄言。不綺語。不惡口。不兩舌。意不起惡念。不貪。不瞋。不癡。身口意三業之惡不起。自然衆善奉行。一人化於家。則成良善家庭。多人化於國。則成良善國家。多國徧於世。則成良善世界。

世界之治亂。全由人心善惡所造成。若欲求世界和平。定當宣傳佛教戒學。戒學能得昌明於世間。則舉世人心亂源止息。自可感召天和。而邀幸。

福。豈非佛教與世界有密切之關係耶。佛教戒法。可以補助世界國家。法律之不及。法律但能治人民犯罪於已然。既犯法律。加以處分。而佛教戒法。可令人民畏罪不犯。而防非止惡。功效甚大。世界國家。應當共崇佛教。戒之一字。是救正人心之唯一善法。是挽回劫運之唯一方針。我佛教如是說。即與孔子所說之戒。若合符節。論語云。『血氣未定。戒之在色。』不可貪求色欲。即佛教戒癡。『血氣方剛。戒之在鬥。』不可戰鬥殺伐。即佛教戒瞋。殺伐之事。必從瞋起。以一念瞋心起。八萬障門開。故一定要戒止。『血氣既衰。戒之在得。』不可貪得無厭。即佛教戒貪。是知戒之為法。誠我國佛儒二教不約而同。實為治國平天之之東方文化。我等應當努力提倡。中國最高文化。令得普及於全球。不難化干戈為玉帛。轉亂世為和平。此是圓瑛日夕禱祝而盼望者也。

放生會演說

北平蓮池放生會

圓瑛 此次北來講經。辱承諸位歡迎。並聘為本會名譽會長。不勝感謝之至。本會創立。專以提倡戒殺放生為務。圓瑛無任贊同。年來南北各善團。時有聘為名譽各職。概辭不就。惟戒殺放生功德。乃為予之素願。前在滬上發起創辦護生會。提倡保護動物。亦與此旨吻合。今既承大會諸公不棄。聘為名譽會長。自當隨喜樂為接受。力盡棉薄。以期風動天下。早消劫運也。

至論護生一事。佛儒二教。若合符節。我佛以大慈大悲。而為救世之本。大慈者。與一切衆生之樂。大悲者。拔一切衆生之苦。以一切衆生皆有佛性。形骸雖異。知覺本同。莫不貪生愛命。豈肯心甘為食者乎。吾人當學佛之大慈大悲。實行戒殺放生。方是學佛之行。是以學佛者。不僅持律戒殺。尤當竭力放生。方合我佛慈悲宗旨。

儒教周易有言。乾曰大生。坤曰廣生。天地之大德曰生。故孔子讚易以生。

生。吾人應體天地好生之德。提倡戒殺放生。且孟子云。見其生。不忍見其死。聞其聲。不忍食其肉。細究其義。前二句即勸人戒殺放生。後二句即勸人持齋茹素。既見其生。非特不忍自殺。而見其死。並不忍其為他人所殺。死。故必捨己資財。贖其身命而放之。聞屠門被殺哀號之聲。非特不忍食此衆生之肉。更不忍食一切衆生之肉。必終身茹素也。孟子又云。惻隱之心。仁之端也。無惻隱之心。非人也。凡讀孟子者。亦皆所深知。倘見衆生蒙難而不救。且更啖其肉者。則全無惻隱之心矣。故吾人應當愛物存仁。提倡護生。實與佛儒之宗旨相合。望各力行宣傳。則幸甚矣。

圓瑛在孩童時。見煮鯊魚。而鯊魚奮命。將鍋蓋頂起。欲逃之慘狀。又見鷄被殺前。兩眼皆突出。含冤怒視。似懷報復。遂感動於心。以後即不敢食肉。出家以來。每年力行放生。本會乃以蓮池放生會為名。當以佛教慈悲儒宗惻隱。而作護生運動。實為天下無上吉祥善事。諸位既發心入會。為會

員。必須一律實行茹素。不可再行食肉。以作社會模範。既能自行化他。則推行會務。更覺容易。若一面放生。一面食肉。則與佛教慈悲救世。未免大相矛盾。至茹素一節。實為最易。並無所難。在會中有未能完全實行者。即由於尚未具足慈悲心之故也。果人人具足慈悲之心。斷無食肉之理。希望。在會諸君。勉力行之。即遇壽辰。結婚。生子。是自己求生。慶生。吉祥之事。均宜戒殺放生。茹素以善。因而求善果也。

有人謂天生萬物以養人。畜牲本供人所食。如畜牲不殺而食之。則遍地成為畜牲世界。殊不知天生之稻梁粟麥黍稷瓜果蔬菜等。其品類已異常豐富。均足以養人。何必定以殺生而食。且世上之物。不一定以殺即可減少。不殺即應增多。如廣東人嗜食鼠。而鼠不見減少。而京津人不食鼠。而鼠不見增多。蓋有殺即有生。無殺即無生。世俗只云殺食可以減生。而不明殺食。反更滋生。此因智慧不足。而生此謬解。遂釀成滔滔不堪收拾。

之惡業。言之實可痛心。尚望在會諸君。力為正之。俾得回心向善。而學我佛慈悲妙行。則殺因既止。殺劫潛消。而世界之戰爭。自可從茲止息矣。

佛教與做人 上海靜安寺星期講座

諸位 瑛 此次到天津北京講經六個多月。方回未久。今天到此講演。講題是趙樸初居士所擬的佛教與做人。這個題目很有趣。諸位莫道做人與佛教沒有相關。也不可說做人有什麼為難。世界上很多的人。若要問他做人的道理。大多數都是不注意的。若沒有加以研究的。都以為做人是很容易的。那里知道不但成佛難。就是做人也不易啊。何以見得。做人是不容易呢。大凡我們託生於天地之間。要具道德學問。閱歷三種資格。方成完全人格。若不具此三種。就不可說是會做人。

(一) 若無道德。則對家庭不能孝順父母。友愛兄弟。養育妻子。對外不能忠信朋友。和睦鄉黨。不守公德。凡公共場所。不肯擁護。公用物件。不肯愛

惜。不恤同胞。不濟苦難。祇圖己利。不顧損人。此皆無道德之行為。不合做人之道。余嘗謂道德為立身根本。若無道德。何以立身。

(二)若無學問。不特佛學哲學。理趣洪深。不能了解。即對各種科學。各宗學說。亦不能披閱。世間常識。亦復茫然。名為白丁。問若啞漢。此皆無學問之表現。亦不合做人之道。余嘗謂學問是應世經綸。若無學問。何以應世。

(三)若無閱歷。即無經驗。無論政軍學商各界。必有閱歷。方富經驗。倘無經驗。為政者。難收治國安民之效。為軍者。莫獲建功立業之策。教學者。不得因才教育之功。經商者。安望貨殖生財之道。乃至百工技藝農作之人。皆須經驗。方能獲利。如無閱歷。亦不合做人之道。余嘗謂閱歷是成功左卷。若無閱歷。何以成功。

以上所講道德學問閱歷三者。如寶鼎之三足。闕一不可。雖有道德而無學問。不能利人。若有學問而無道德。不足服人。即使道學兼具。而無閱歷。

必定不能辦事。遇境逢緣。無由應付。譬有良好機器。不諳使用。亦屬可惜。故做人必須具足三種資格。方算得會做人。

現見世界上許多人。昏昏度日。過了一天。是一天。並不想着做人道理。也不知做人如何做法。只曉得穿衣吃飯。故古人對此等不具道德學問閱歷之人。呼為衣架子。飯袋子。此即寓有譏諷不會做人之意。

現在對世間法上。講做人道理。要具三種資格。已是不容易的。今再講佛教與做人。有密切關係。佛教者即釋迦牟尼佛。度生之教法也。我佛是在中國周朝時代。生於中印度迦維衛國。為皇太子。年至十九歲。因見世人。有老病死三種痛苦。無法解決。所以發心出家修道。欲度衆生。至三十歲成佛。說法四十九年。稱為佛教。共有五乘教法。人天乘是世間法。餘是出世間法。說人乘即教人做人的道理。現在許多人。不曾研究佛學。不知佛教與做人的關係。都認着佛教是出世法。與世人無干。此是錯誤。

又有隨聲附和之流。指佛教為迷信。更屬非是。佛是大覺悟的人。自覺覺他。覺行圓滿。方能成佛。覺就不迷。迷就不覺。佛既大覺。豈有教人迷耶。佛教正是破迷之教。如五更洪鐘。能醒世人迷夢。望諸位一定要信佛教。研究佛教。由信而解。因解起行。有修得證。能得無量利益。古來許多大學問家。皆信佛學。得大受用。

如何是佛教人來。就是佛說五戒為人道之因。五戒全無。必失人身。五戒者。第一戒殺。不但不可殺人。乃至一切動物。凡有命者。皆不得殺。應生慈悲心。與衆生之樂。拔衆生之苦。以仁德及物。豈可殺彼身命。養我口腹耶。

第二戒盜。不但貴重財物。不得強取。盜取。乃至微小之物。亦不可竊取。他人財物。是他人所有權。不與不取。見利思義。豈可明瞞暗騙。偷竊詐取耶。第三戒邪淫。世俗之人。一夫一妻。倫常所許。夫妻之外。不可邪淫。非但不可強姦。乃至和姦。亦所不許。他人妻女。他所守護。豈可不遵禮教。淫

亂行事耶。第四戒妄語。不但未曾得道說得道。未曾證果說證果。大妄語是當戒的。乃至見言不見。是言不是。皆屬無有信實。豈可虛妄發言。不守口業耶。第五戒飲酒。酒雖不是葷腥。亦無性命。然酒能亂性。多見醉後惹禍招殃。故佛為防非止惡。亦復制止不許飲酒。即我國聖君夏禹。以儀狄製酒佳味。貶向蘇海。亦此意也。

此五戒即我佛教人做人之法。若前生能持一戒。亦可不失人身。但為下等之人。一生困苦。能持二戒。尚在中人以下。能持三戒。可為中等之人。能持四戒。則在中人以上。但美中而有不足。全持五戒。則為上等之人。人類之有富貴貧賤。壽夭窮通之不等者。皆由前生持戒多少之故也。此五戒即儒教中五常。不殺生。仁也。不偷盜。義也。不邪淫。禮也。不妄語。信也。不飲酒。智也。能持五戒。即具道德。能知持戒。可以生善滅惡。即是學問。如是閱歷世情。以驗持戒不持戒之得失。自可深信因果。看殺人之人。結

果必遭他人之殺。偷盜之人。必至破案受刑。邪淫之人。必定喪身敗名。妄語之人。必不為人信用。飲酒之人。必然醉後為惡受苦。有此閱歷。如是持戒之心。益堅。道德學問。日見增進。佛之教人持戒。即令人具足做人三種資格。身戒易持。口意難守。不說殺盜淫妄飲酒之言。不起殺盜邪淫妄語飲酒之念。自屬不易。我們做人。必須時刻留心。常存臨深履薄之心。如是做去。方可算得會做人。

上約佛教人乘做人講好。再約佛教大乘法說做人的道理。做人第一須除慳貪心。慳者慳吝。自己財物。不能施捨。乃至拔一毛而利天下。都不肯為。貪者貪婪。他人財物。最好都為我所有。慳貪是病。故佛教人做人。應行布施。以度慳貪。第二做人須斷惡念。惡念不起。身自然不行惡事。口自然不道惡言。故佛教人做人。必須持戒。以度諸惡。第三做人須斷瞋恨心。惟是逆境之來。必要忍受。要明反忍。亡忍。觀忍。慈忍。四種工夫。故佛教人做

人。當修忍辱以度瞋恨。第四做人須除懈怠心。無論何人。心多懈怠。一生功業無成。故佛教人做人。須要精進以度懈怠。第五做人要止散亂心。如若散亂。沒有把握。難免為境所動。為物所轉。故佛教人做人。應學禪定。以度散亂。第六做人要斷愚癡心。愚則不能成事。癡則不能明理。觸向多乖。心常暗昧。故佛教人做人。須求智慧以度愚癡。

世人若能依佛教以做人。不但可以完全人格。照此六度之法修去。即成佛也是不難。以六度具足萬行。前四度以求福。後二度以求慧。福慧滿足。自能成佛。

諸位。今天所講做人道理。先約世間法講。次約佛教人乘講。後約菩薩乘講。講到人能成佛為止。我們人人具有佛性。人人皆當作佛。迷之則為衆生。佛性埋沒於五蘊山中。如金埋在礦中。悟之修之。則煩惱斷盡。佛性現前。可以成佛。如一座鑛山。已知有金。肯加開採煅煉之功。則渣滓既盡。真

金出鑛。可以不受埋沒。而為世間之寶。衆生成佛。而為佛寶。亦復如是。深望諸位。將今天所講的話。仔細加以研究。力行。由做人而求成佛。亦分內事也。況且這個時候。浩劫當前。民生痛苦。我們做人的人。當先依佛教做人。再進一步而求成佛。方能永離痛苦。諒大家一定很願意。很歡喜吧。

提倡素食聚餐會

上海功德林素食處

人生日用所需。飲食為一大宗。素食葷食。與佛教。與世界國家。及世界人類。均有極大之關係。貴會之提倡素食。在表面上看來。不過一種飲食之事。在實際上論起。即是提倡佛教。造福於世界國家人類。至深且鉅也。何謂提倡佛教。以佛之教法。持戒為先務之急。由戒生定。因定發慧。戒定慧三學。可以教化衆生。斷惡修善。了生脫死。轉凡成聖。是則名為三無漏學。然戒法雖多。以戒殺為第一。我佛慈悲為本。方便為門。慈者與衆生之樂。悲者拔衆生之苦。以衆生與我。形骸雖異。佛性本同。斷不可以我強而

欺彼弱。將他肉而養自身。若殺之食之。慈悲何在。今提倡素食。即本我佛慈悲宗旨。提倡戒殺之道也。

何謂造福世界國家。和平是福。戰爭是禍。戰爭之禍。必有其源。禍源乃由各國人民同業所造成。所謂同業者。即同造殺業之因。冤業聚會。同感殺伐之果。古德有云。一千百年來。碗裏羹。冤深似海。恨難平。欲知世上刀兵劫。但聽屠門夜半聲。以此足證世界大戰。皆由殺業所造成。今提倡素食。果能普及世界各國。人人素食。不殺生命。即可止息殺機。各國共享和平之幸福。

何謂造福世界人類。佛經云。『汝負我命。汝還我命。我負欠也汝命。我還汝命。惡業俱生。窮未來際。不可停寢。』以此看來。殺生食肉。直以自殺。殺氣滿兩間。釀成刀兵之劫。人類必遭殺害之苦。今提倡素食。由同會各會員。同胞。救人救世之本懷。努力前進。徧設分會於全世界。即可造福於全

人類也。今日之紀念會。直接則滅殺生命。間接即宏揚佛教。造福於國家。與人類。實有足為紀念之價值。望諸君與世界各善心士女。羣策羣力。而提倡則幸甚矣。

佛教僧衆訓練班演說 上海玉佛寺

講題分三一佛法與世道人心之關係

當今末世。去聖時遙。人心日積日漓。世風愈趨愈降。若不急圖挽救。則必伊於胡底。竊思欲期救世。必先救正人心。欲正人心。必宜宏揚佛法。人心有種種病。佛法是種種藥。藥到自可病除。則人心既正。世道日隆。是則佛法與世道人心。有重大關係也。

二荷擔佛法是誰責任

如上所明。佛法堪能救世。欲使佛法。可以久住世間。普及於社會人心者。其責任在誰。古德有云。佛法賴僧傳故。若無真正僧寶。則佛法二寶亦不

得以振興。必退落於世界各宗教之後。我等身為佛子。負有荷擔佛法之重任。宜努力邁進以求學。

昌明佛法興隆三寶。是我等僧伽之天職。故圖瑛出家之後。見僧寶讚中云。一利生為事業。宏法是家務。一即抱定此二句志願。做去。復思既欲宏法利生。必須研究佛法。即所謂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雖不能窮盡教海波瀾。法流源底。對於性相二宗。權實諸法。必定有所明白。方能應世。故悉心研究。楞嚴十載。吐血三次。而不肯稍懈。重法輕身。祈禱佛光加被。乃得感應而愈。復習起信唯識等論。天台賢者二宗。時生慚愧。不敢自高。自足。乃至今日。宏法三十餘年。年齡六十五歲。猶在求學中。學解學行。

今日承本市佛教會函約。圖瑛前來與諸位講演。汝我同是僧伽。家中人。但說家中話。佛教家風。就是宏法利生。此四字目的。做到則佛法責任。荷擔得了。現在受訓期間。汝等青年優秀學僧。都是佛法寄託之人。其責任

何等重大。切勿自輕退屈。

三必有實學方成大用

奉勸諸位。有此良好機會。必須發大心。立大願。從此荷擔佛法重担。學須實學。於受訓後。還須加以研究。學無止境。千萬不可生自足心。當常看古人撰述。學問何等淵博。知見何等真正。則自足之心。自然不起。精進之念。悠然而生。洞明性相二宗。圓融真俗二諦。品學並重。言行相應。此二語切宜注意。既有實學。方成大用。可以隨機化導。饒益衆生。成就佛門法器。為如來使者。作衆生導師。此是

圖瑛所希望於諸位也。

佛教學院演講 北平中國佛學院

圖瑛今天受 貴院設齋歡迎。曷勝榮幸。在此歡迎聲中。生出許多感想。回憶民國九年。來平講經之時。平中並無佛學院。今度前來講經。受各學院之歡迎。屈指大小僧尼學院。不下十處。而以 貴院為佛教最高學院。

此是北平佛教好現象。亦即將來。全國佛教好希望。何以故。各省寺庵。聞風興起。創辦學院。培植僧才。將見人才輩出。豈非全國佛教之好希望耶。又佛教宗旨純粹。學理廣博。超出其他宗教之上。佛學能包括一切學說。一切學說。不能包括佛學。以佛具一切智。能知世間出世間。十法界一切諸法。故以先知覺後知。以先覺覺後覺。說出五乘學說。性相兩宗。堪稱巨夜之明燈。迷津之寶筏。已為東西各國學者所公認。佛學為最高之學理。為文化之中心。誠非過喻也。

獨惜佛教初入中國。為先儒所嫉視。目為異端。指為迷信。以致儒林學者。不肯研究。不知佛教有益於社會人心。有裨於國家政化。幸得累朝高僧。相繼出世。或得解悟。或得修證。以道德學問。感動世人。故得佛教流傳至今。雖不能普及。亦未至於消滅。此固不幸中之幸也。

古云。國家存亡。匹夫有責。余曰。佛教興衰。教徒有責。又不僅出家僧伽有

責。即在家居士亦復有責。總而言之。佛教四衆弟子。當同負護教責任。欲護佛教。須從研究佛學為始。現在有此設備完全之學院。為僧伽求學之所。大家自當發大志願。提起精神。努力學去。

此學院。乃周叔迦居士等所創辦。而周居士佛學淵博。具正知見。堪為院中之領導者。非同一班依附佛教。左道旁門。圓瑛曾看過他著作言論。十

分欽佩。諸位應當認識。奉勸諸位學員。不可起一種分別。以為他是居士。汝是比丘。生起我慢。當知善財南詢。參五十三位善知識。有許多是在家人。祇要他學識勝我。即是我師。經云。依法不依人。當將此語奉為明訓。

又奉勸諸大居士。既發菩提心。而行希有事。此乃無上一段大因緣。應以善因而求善果。雖教授比丘。對比丘當作僧寶想。如太子太師。太子太傅。終日教太子。於太子不生輕慢心。圓瑛此種說話。是從一生所閱歷過來。是從直心道場之所流出。望貴院師資。人人採納之。於現在當來不無

少補。

更奉勸諸位學員。既來求學。當立大志。當具決心。發大志願。願大弘佛教。廣度衆生。一切衆生根性不等。於五乘教法。必須徧學精通。於性相二宗。必須窮研澈底。勿徒事多聞。必力求實行。解行相應。方足為度世舟航。如若無解無行。殊難令人信仰。當遵說食之譏。免流狂慧之病。

佛學深奧。非同他種學說。若無決心。那得窮澈法流源底。必須耐勞忍苦。古人云。不吃苦中苦。難為人上人。轉而言之。欲為人上人。當吃苦中苦。但是求學之苦。苦是樂之因。一定要一種決心。決定學到畢業。畢業之後。還要加功用行。將所學諸乘諸宗教法。依解起行。自覺覺他。自度度他。為如來使。行菩薩道。把一肩佛法重擔。擔荷起來。果能人人如是。可令佛日永耀於中天。法雲彌布於大地。此是瑛園所希望於諸位也。

尼衆學院開示 北平中國佛學分院

我佛證一切種智。說無量法門。一一皆從平等慈悲心中流出。普度衆生。故我佛有七衆弟子。女衆則居其四。此卽是我佛觀察佛性平等。大道本無男女。故平等而教化之。平等而度脫之。如佛姨母。摩訶波闍波提。耶輸陀羅。性比丘尼等。於法華會上。亦得授記作佛。

諸位。在此學院求學。第一須明大理。一切衆生本來是佛。位位皆有佛性。若肯修行。皆當作佛。不可自卑自屈。第二須發大心。發自度度人之心。不可但求己利。得少為足。當知既欲自度度人。必須精進求學。解行相應。若但求解。而不立行。則自度尚且不足。安能度人。自度者當度自心。心有慳貪。當修布施以度之。心有惡念。當修持戒以度之。心有瞋恨。當修忍辱以度之。心有懈怠。當修精進以度之。心有散亂。當修禪定以度之。心有愚癡。當修智慧以度之。

尼衆當負起化度女衆之責任。因與女界易於接近。能以六度度之。女界

為萬化之源。家庭教育。是其專責。能以佛法教化子女。將來成人。必能信佛學佛。此等皆由尼衆之所成就。望共勉之。

世界宗教會演講 上海

今日承蒙 貴會諸公。開會歡迎。實覺感愧交集。感者。乃感諸公待遇之隆。愧者。自愧 鄙人 資格不足。古德云。尊莫尊乎道。貴莫貴乎德。 鄙人 非但道德全無。不能受此尊貴之待遇。即學問亦復淺薄。未窮三藏之文。罔具四辯之智。那敢當此歡迎之名義。今日之所以到會者。因久聞貴會。薈萃各國學者。實心研究佛學。振聵啟聵。扶世導俗。其宏願卓識。殊堪欽佩。 鄙人 身列沙門。生當末代。雖抱悲懷。未具智力。不能為我佛昌明教旨。實希望貴會諸公。極力提倡。極力宏揚。揭慧日于中天。扇慈風於大地。使世界人人。同知佛教與人生。有莫大之關係。與國家。有莫大之裨益。自可進世界於大同。度衆生於彼岸。何以故。茫茫大陸。濟濟人羣。雖富貴貧賤之不一。

同。賢否智愚之有異。而厭苦求樂之心。未嘗不一。但既欲離苦。必須研究苦本。及與苦因。

苦本者。即吾人之身。乃為衆苦之本。生老病死。四大苦外。即為名位衣食。財產眷屬。日汨沒於風塵。未嘗非苦。若無苦本。苦無所依。然既知身為苦本。當究苦因。經云。愛欲為因。愛命為果。若離貪愛。則苦因既無。苦果誰受。非僅將來不求安樂。自得安樂。即現世貪愛輕者。可以省了多少苦惱。詎非佛教。與人生有莫大之關係哉。倘得佛教普及。人人離貪愛之心。豈徒國與國息戰爭之禍。即在位者。亦不生排擠之心。在下者。亦不聞侵奪之事。又詎非佛教。與國家有莫大之裨益哉。循此以往。人心和平。則世界之大同。自可不期然而然者矣。

諸公。素抱愛國救民之觀念。即此提倡研究佛學。可以造世界大同之幸福。可以為衆生入聖之階梯。我佛臨當涅槃。以佛法咐囑國王大臣長者。

居士。諸公俱屬乘願再來。伏願愈堅宏願。運智運悲。各出廣長古相。盡未來際。說法利生。何難轉娑婆而為極樂耶。鄙人智庸詞鈍更希見教。

佛教大乘真宗 長沙佛教居士林

佛教者釋迦牟尼佛開示眾生之言教也。又名佛學。即佛氏度生之學說。對治貪瞋癡三毒。而得解脫。眾生生死輪迴之苦。其學說判為大小兩乘。小乘但說三界無常。苦空無我。小機之人聞之。願斷三毒。願出三界。欲界色界無色界但求自利。獨善其身。此等之人。不負社會國家種種責任。而於羣眾亦不妨礙。

大乘則說萬法唯心。眾生即佛。大根之人聞之。誓修六度。自離三毒。志在利他。不捨眾生。此等之人。而於社會國家大有關係。能為羣眾作大導師。以上二種學說對今日之時代。現前之社會。應闡大乘之真宗。方足以挽人海之思潮。而作中流之砥柱。惟是大乘之理。本極高深。初機聞之。殊難

信受。必宜細心研究。當有可信之處。經云。佛法大海。信為能入。佛教大乘。真宗。不外唯心二字。故先說萬法唯心。楞嚴經云。諸法所生。唯心所現。一切因果。世界微塵。因心成體。心為諸法之體。諸法是心之用。從體起用。用不離體。喻如世間種種金器。依金所成。金是衆器之體。衆器是金之用。依金作器。器器皆金。心生萬法。法法唯心。亦復如是。

即今世界。競尚物質之文明。不假精神之救濟。所以日入旋渦。日形險惡。果欲改造此險惡世界。必以挽救人心為前提。楞嚴經云。心平則世界地。一切皆平。即心能改造世界之意。孔教亦云。心正而後身修。身修而後家齊。家齊而後國治。國治而後天下平。祇此數語。足見儒釋救世之旨。在正人心。若合符節。所以佛教立唯心為宗。

世有一種唯物派之哲學家。與佛教唯心敵體反對。然佛教宗旨純粹。範圍廣大。哲學科學。無所不具。說唯心者。窮源澈底之談。非不說唯物。如說

由於四大地水火風和合發明世間種種諸相此即說明唯物乃淺近之談不可認為究竟。如指一把茶壺佛淺說之則四大所成原料是地大之一和水大之水用火大之火燒之必假風大之風其火始熾方能燒成茶壺。此即唯物之學說。非唯心窮源之論。若追本源沒有人起一念心要做茶壺則雖有四大亦斷不能成茶壺。即此觀之唯物是第二義唯心方為第一義。

民國九年圓瑛在北京講經。參眾兩院及國務諸人發起聽眾數百。皆上流人物。一日有一大學教員係唯物派立一難題。謂佛教唯心之理的確不能成立。我問何以見得。彼云法堂之前現今沒有馬。請法師心想一馬。能現馬則唯心之理方可。我立我問閣下知趙子昂善畫馬乎。曰知。又問豈不聞子昂一日卧在床上。心想馬之狀態。不覺精神所注。居然變作一馬。適其家人入室。見一馬在床。於是驚喚。子昂問何故。家人即以其事告

之。子昂忽然豁悟。一心想馬。居然變馬。如果一心想佛。豈不成佛。從此不畫馬。而畫佛。請道子昂所現之馬。是唯心現耶。唯物現耶。這段事實。可作萬法唯心之鐵證。

次說衆生卽佛。衆生乃動物之總名。凡有情識者。皆名衆生。經云。蠢動含靈。皆有佛性。因一切衆生。莫不有心。既是有心。則是心本來是佛。是心皆可作佛。何以故。佛者覺也。一切衆生。個個俱有本覺之佛性。故云。一切衆生。本來是佛。或問。衆生既本是佛。何以現有種種煩惱。而無智慧光明。答云。衆生雖具本覺之性。而今迷而不覺。將本覺佛性。埋沒於妄想煩惱之中。雖在煩惱之中。其性不變。與佛無二。故華嚴經云。心佛及衆生。是三無差別。若不加修證。則但名素法身。而無福慧種種莊嚴。譬如金在鑛中。本來是金。若不加以煅煉之功。渣滓未淨。精金未純。則終名為鑛。不名為金。而無光明。亦無價值。衆生亦復如是。雖本是佛。妄想煩惱未除。佛性不顯。

則終名衆生。不名為佛。若肯修煉。則大地衆生。皆當作佛。亦如鑛沙。一經煅煉。皆可成金。

又如國民。個個具有大總統之資格。若不注重道德。研究學問。則終不能被舉為大總統。雖然心即是佛。尚待修成。各各從此應生覺悟。佛心本來清淨。當除三毒諸惡濁心。當發六度之菩提心。何謂六度。佛說六種法門。能度六種蔽慈之心。甲布施度慳貪。乙持戒度毀犯。丙忍辱度瞋恨。丁精進度懈怠。戊禪定度散亂。己智慧度愚癡。六度具合萬行。佛教大乘修行。一定要修六度。六度滿足。方證佛果菩提。印度語菩提。漢文譯為覺道。即佛道也。能發修行六度之心。是為發菩提心。

布施有三種。一財施。非獨錢施。凡資生之物。皆名外財。本人身命身力為內財。六度以布施為第一者。因衆生個個厭苦求樂。欲修大乘之行。必先以內財外財。布施衆生。拔其苦惱。與以安樂。令得利益。釋迦過去劫中。修

六度行。有一世為須大拏太子。以財寶物件。種種布施。乃至以妻子施。又
一世為尸毗王。割肉餵鷹。乃至以全身布施一切衆生。慳貪心最重者。莫
過於貪己身。此身可捨。則根本我愛之貪心破除矣。故得度慳貪。一切衆
生見聞感化。亦得度他慳貪。

二。法施。以自己所覺悟之法。或有益於人生。或有裨於世道。自覺覺他。盡
力宣傳。隨機勸化。必令衆生均沾法益。不存絲毫悞法之心。

三。無畏施。能以無畏施衆生。如衆生經過險道。心畏搶劫。能為擁護。令其
安然得過。又如衆生忽染疾病。心畏死亡。能為醫治。令其即日痊愈等。皆
無畏施也。世界之人。能行佛教大乘布施之度。則一切慈善公益。教育善
舉。自可日見發達。社會中全無失教失養之人。而一切詐欺取財。侵佔田
產。擄人劫物。爭權奪地。種種惡風。自可殄息矣。何以故。人修布施而度慳
貪故。

持戒。亦有三種。一。攝律儀戒。攝持戒律。具足威儀。即無惡不斷也。非但大惡不為。即小惡亦復杜絕。恐防引蔓牽延。如一星之火。能燒大山。二。攝善法戒。修行善法。不起分別。即無善不修也。非但上善力行。即小善亦復不捨。以期漸積功德。如滴瀝之水。終盈大器。三。饒益有情戒。有情即動物之總稱。個個皆具有情識。故奉行衆善。普度一切。即無衆生不度也。非但親屬度脫。即冤家亦復救濟。所謂冤親平等。如一雨所滋。普潤萬物。世界之人。能行佛教大乘持戒之度。則人人身不行惡事。口不道惡言。意不起惡念。羣趨道德之正軌。共享和平之幸福。自可化干戈為玉帛矣。何以故。人修持戒而度毀犯故。

忍辱。亦有三種。一。事忍。忍字工夫。本是難做的。即看字樣。便知是難。上是一個刀。刀者。尖刀也。下是一個心。以尖刀插在心上。試問難過不難過。此過得去。忍得住。便是工夫。辱有各種。侮辱。凌辱。打辱。罵辱。乃至殺辱。總而

言之。是為逆境。

事忍者。但凡辱境之來。必定不可與其計較。總要退一步。讓三分。持起忍力而忍之。此名力忍。若忍力不足。忍不住。心中瞋怒勃起。當更作一反忍。不要瞋恨於人。自當反責諸己。定是我之不好。所以受辱。若細思自己的確無有不好處。乃他無故加辱。又當反想。或是我前世辱他。今生應當還報。不然。何以他不辱餘人。獨辱於我。如是反責。反想。是名反忍。此兩者。雖能忍之於心。不與計較。不圖報復。然心中猶記得受辱之事。未及於忘。再當進一層。併將辱事。不懷於心。如鏡照像。過而不留。是名忘忍。伯夷叔齊。不念舊惡。即此忍之工夫。所以稱為古之賢人。此三者。雖工夫漸次增進。皆屬事忍。

二。理忍者。依理觀察。本來無我。此身四大假合。妄有功用。衆生妄執實我。我見既存。人見斯立。人我對待。順逆境起。凡拂逆之來。亦執實有受辱之

我加辱之人中間辱境不了一切。皆如夢幻。無有真實。佛教人忍辱之法。卽觀此身。夢幻本非實我。我見既泯。人見亦亡。人我兩空。辱境何在。不但無辱可忍。卽能忍之。我亦不可得。此亦名觀忍。

三慈忍。慈者慈愍。既受其辱。不但不圖報。不瞋恨。更生慈愍之心。愍其愚癡。妄行加辱於人。若遇不忍之人。或力量比其較大者。卽當受報復之苦。又造加辱之惡因。縱使人人不與計較。依因感果。必招惡報。如是愍其受苦。多方勸諭。種種教化。而度其心。令得改惡從善。此卽佛教冤親平等。雖是冤家。也要度他。如釋迦如來。過去劫中。為忍辱仙人。被歌利王割截身體。節節支解。不生瞋恨。還要發願。將來成佛。先行度他。佛先度脫陳如。卽歌利王後身是也。世界之人。能行佛教大乘忍辱之度。則人人處辱如無待冤如親。又何有爭論殺伐之事。則法庭軍隊。皆成虛設矣。何以故。人修忍辱而度瞋恨。故此忍辱度工夫。世人持身涉世。逆境居多。最要學的。

精進亦有三種。一、莊嚴精進。誓成無上佛道。勤修福慧。莊嚴佛果。經三大阿僧祇譯無數劫。難行能行。難捨能捨。難忍能忍。一心精進。皆不退轉。二、攝善精進。誓斷無盡煩惱。誓修一切善行。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乃至不惜穿針之福。一心精進。全不放逸。三、度生精進。誓學無量法門。誓度無邊衆生。如地藏菩薩發願云。衆生度盡。方證菩提。地獄未空。誓不成佛。經恆沙劫。一心精進。全無疲倦。世界之人。能修佛教。大乘精進之度。則人人見善如不及。利生為己任。廣行方便。莊嚴佛土。世界自呈一種好現象矣。何以故。人修精進而度懈怠故。

禪定亦有三種。一、凡夫禪。三界之內。有情衆生。厭下指欲界六天。及餘五趣苦麤障欣上指上色界。無色界。二十二天爭妙離。乃修四禪天。四空天。八種世間禪定。雖然漸次增進。總屬有漏。未出三界。不成聖果。二、二乘禪。即阿羅漢。辟支佛。二種人修證。視三界如火宅。見生死如冤家。

乃抱厭世主義。以求獨善其身。趣向偏空。耽着寂定。三大乘禪。卽大心菩薩。發大願。修大行。不捨塵勞。而作佛事。終日對境。不被境轉。如云。長安雖鬧。我國指自心安然。又所謂那伽常在定。無有不定時也。世界之人。能修佛教。大乘禪定之度。則人人攝心在定。不為財色所動。雖處塵勞。不被塵勞所染矣。何以故人修禪定。而度散亂故。智慧亦有三種。一我空智。大根衆生了。知諸法本來無我。此身四大和合。假名為我。猶如幻人。無有真實。而能破除我執。名我空智。二法空智。了知世出世間一切諸法。皆因衆生真心隨緣之所顯現。如夢中境。夢時非無。及至於醒了。不可得一切諸法。迷時觀之似有。悟後觀之。其性本來自空。不執實有。而能破除法執。名法空智。三俱空智。了知我法皆空。若住於空。亦屬執空之病。是為空結未除。併空亦空。卽金剛經云。應無所住。而生其心。乃得俱空智。世界之人。能修佛教。大乘智慧。則人人了知我法皆空。不

起執着。不生憎愛貪瞋癡等諸惡濁心。一切皆除。自可轉黑暗世界而成光明世界矣。何以故人修智慧而度愚癡故。總上六度妙行。大乘真宗。與人生社會均有莫大裨益。可以維持國民道德。日進於至善之地。可以補助國家政治。法律之不逮。果地球上各國政府。而能崇尚佛教。以此化世。則民奚患不良。國何憂不治。安用汲汲然籌戰備。練隊伍。獨不思軍事愈進步。則世界愈紛擾矣。

佛教大乘教理行果

廈門大學校

諸位佛法甚深。猶如大海。非香象莫窮其底。圓瑛才庸智淺。祇嘗染指之味。今承貴校寵招。講演佛學。略述一二。惟希指正。我佛釋迦牟尼。捨金輪王位。十九出家。三十成道。悟明一切衆生。本來是佛。衆生。即動物之總名稱。十法界除佛法界。其餘菩薩法界。緣覺法界。聲聞法界。上為四聖。天法界。人法界。阿修羅法界。此類比天則劣。比人則

勝。居須彌山。人不能見。鬪爭心極重。畜生法界。餓鬼法界。地獄法界。此為六凡。從菩薩起。九界皆可稱衆生。所云本來是佛者。因各各具有本覺佛性。雖然現今迷而不覺。而本覺佛性。仍各不失。所以我佛當時臘月八夕。親見明星出現。忽然悟道成佛。三歎奇哉。一切衆生。具有如來即佛之通統智慧德相。祇因妄想執着。不能證得。若離妄想。則無師智。自然智。一切顯現。智慧德相者。即衆生本具佛性之靈知妙用也。妄想執着者。即衆生我執。法執。二種心病也。心病若除。則靈知妙用。任運現前。譬如銅鏡。本具光明。照用。因一向未磨。塵垢障蔽。所以光明不能透露。不可謂無光明。衆生亦復如是。本來是佛。具有靈知妙用。因一向未修。妄想日積日厚。我法二執不離。所以佛果不能證得。佛因覺悟此理。成佛後。欲以自覺之道。普覺衆生。所以即說華嚴大乘教法。以轉無上根本法輪。無奈衆生根機大小不一。

大根者。久植德本。根機勝利。能見舍那佛身。能聞圓頓大教。小根者。雖在法會。根機愚鈍。不見舍那佛身。不聞圓頓大教。如來觀察大教。不契小機。悲懷不置。由是不得已。隱大施小。而說阿含小教。即小乘教。令衆生破除我執。轉凡成聖。然後再說大乘教。令得轉小成大。大乘者。車乘。有運載義。此從喻立名。小乘能除我執之病。能運衆生。從凡小地。而至如來地。乘能除我法二病。能運衆生。從凡小地。而至如來地。何謂我執。衆生妄執此身為我。不了色心假合。本非真實。一期幻報。有生必滅。因衆生迷無我之真理。妄執實我。即是心病。此病一起。即能生貪瞋癡等種種諸病。現今世人。皆認此身為我。皆存愛我之心。於是百計營求。貪財為我受用。貪色供我娛樂。貪名圖我榮耀。貪食養我肢體。貪睡求我安逸。一一皆是為我。若有拂我所貪之財。色。名。食。睡五者。即起瞋怒之心。不知財。色。名。食。睡為地獄五條根。即因貪瞋而造種種惡業。隨業墮落。請

世人一一觀察。無不是因我而起貪瞋等病。而造諸業。而受種種之報。何謂法執。眾生妄執世間一切諸法。出世間二乘涅槃。菩薩所有修證。不了隨業妄現。皆如夢幻。迷法空理。妄執諸法。心外實有。亦是心病。界內眾生。心起法執。必定造業。界外眾生。心起法執。不能究竟。大凡世人。身軀有病。無論內科外科。可請中西醫。用中外藥品。而能療治。而眾生我法二執。心病。雖中西最著名之醫士。與最良好之藥品。悉皆罔效。惟有如來法藥。方克有功。法藥。即大小兩乘之教。能治眾生我法二執之病。是為法藥。佛說兩乘之教。不出教理行果四種階級。如表。

教	——	聲名句文	——	能詮之教
理	——	即是教中		所詮之理
行	——	依理所起		進修之行
果	——	由行所證		諸乘之果

起信

生解

造修

衆生依此而

得證

今對貴校。但講大乘之教。理行果。即如教育家對小學程度。則授以小學教科書。對大學程度。必授以大學教科書。若對大學諸君。而談小乘學說。恐反生疑。故獨講大乘之教。理行果。

一。教者如來開示衆生之言教。具有聲名句文四法。能詮如來道理。令人起信。佛法大海。信為能入。大乘之教。說萬法唯心。四聖六凡。十法界。依正因果種種諸法。皆唯心所現。心為諸法之體。諸法是心之用。此心非是肉團心。乃是人人本具之如來藏心。藏心有二義。一不變隨緣。義真體不變。能隨染淨諸緣。二隨緣不變。義雖隨染淨諸緣。其體依然不變。藏心如水。

染淨諸緣如冷暖之氣。水隨冷氣之緣則結成冰。雖結成冰全體是水。若隨煖氣之緣復融為水。切勿離冰更覓乎水。信此者為信大乘教。

二理者。即教中所詮唯心之理。萬法唯是一心。心外本來無法。譬如依金作器。器器皆金。金外更無實器可得。心外無有實法可得。亦復如是。令人解此大乘之理。不起法執。即能對治衆生法執之病。於界內諸法不起貪著。於界外涅槃不生法愛。解此者為解大乘理。

三行者。即依理所修圓頓之行。不同凡夫著有之行。亦不同外道小乘著空之行。凡外小乘所著空有二邊之行。皆非成佛真因。大乘菩薩所修稱理觀行。先悟理非空有。故不著空有二邊。而修自他兩利之行。自利行雖知上無佛道可成。任運圓修三觀。圓斷二執。求成佛道。利他行雖知下無衆生可度。任運圓修六度。圓具萬行。普度衆生。正所謂修習空華萬行。晏坐水月道場。降伏鏡裏魔軍。大作夢中佛事。此中四喻皆喻非空非有。亦

空亦有。雖修萬行。普度衆生。修即無修。不著度生之相。雖坐道場。而成佛道。得無所得。不著成佛之相。雖是降魔。渾如鏡像。雖是說法。即大作佛事。不異夢境。修此者。為修大修行。

四。果者。即依因行所感之果。有分證滿證之別。分證者。破一分無明。見一分法身。證菩薩果。滿證者。煩惱惑盡。菩提智滿。證入佛果。名得無上正等正覺。

無上——佛居十界之尊。無有何人更加其上。

正等——佛得真正平等。了知萬法惟是一心。

正覺——佛得至正滿覺。圓證一心具足衆德。

此即究竟極果。證此果已。二執

我執法執

永盡。二死永亡。

三界內分段生死三界外

變易生死 福慧兩足。名得涅槃。

此是梵語譯云不生不滅

證此者。為證大乘圓極之

果。

諸公身列大學界。今日之學者。即他日之博士。一切學說。皆應研究。況佛學可以解釋哲學之疑點。又與德智二育有密切之關係。請閒嘗研味。自可獲益。國瑛講演不充分處。統希原諒。



佛曆二五〇〇年歲次丁酉仲冬在泰京影印貳仟冊贈送

歡迎翻印

非賣品



講述者：圓瑛法師

印贈者：陳廖

永振

章祥

藏版者：龍華佛教社

承印者：國華印務局